

## 20 世纪徽学研究回顾

卞利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

**内容提要：**论文对 20 世纪徽学的兴起与发展，进行了较为系统的回顾与总结。按照徽学研究发展的逻辑联系，将 20 世纪徽学研究发展的历程划分三大历史阶段，即 1907 至 1949 年的第一阶段——徽学研究的萌芽和发端阶段；1949 年至 1976 年文革结束为第二阶段，此阶段又细分为 1949-1965 年、1966-1976 年两个小阶段，其中第一小阶段为徽学研究得到初步发展阶段；1977 至 2000 年的第三阶段，是徽学研究繁荣发展和徽学学科初步形成阶段。文章还对各个阶段徽学研究所取得的成就进行了简要评述。

**关键词：**20 世纪徽学研究；历史

以徽州社会经济史特别是明清时期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为主体，兼及徽州整体历史文化和徽人在外地活动为研究对象的徽学或称徽州学，是 20 世纪新兴的一门重要的综合性研究学科。它的出现和发展，使我们有更多的机会来重新反省和检视中华帝国后期社会经济与文化发展的历程与特征，从而对中国封建社会发展整体历史过程取得更深入的认识。

综观 20 世纪的徽学研究历程，我们大体可以将其划分为三个历史阶段；（一）1907 年至 1949 年新中国建立之前为第一阶段；（二）1949 年至 1976 年文革结束为第二阶段；（三）1977 年至今为第三阶段。

### 一

在 1907 年至 1949 年第一阶段的徽学研究中，徽州历史人物和徽州历史文化研究是其重点内容：数部徽州县、乡镇志和乡土地理志的编成和刊刻，是这一阶段徽学研究的重头戏；徽商研究在其后期得到了重视，并相继有数篇论文提及徽商。这是徽学研究的萌芽和发端时期。

1907 年，《国粹学报》发表黄质对新安画派绘画研究的著述《滨虹廛抹》，揭开了 20 世纪徽学研究的序幕。次年，在清末掀起的纂修乡土志热潮中，董钟琪、汪廷璋编纂的《婺源县乡土志》（七章）刊刻出版。此后不久，李家骧编纂的《祁门县乡土地理志》（不分卷）也相继付梓。这些乡土地理志实际上是开了对徽州历史文化作专门叙述和研究的先河，尽管这种研究还只是初步的、不自觉的。由于这一阶段初期和中、后期分别处于清末民初反满排满以及抗战御侮的特殊时期，因此，明末清初徽州的一些抗清义士受到了当时研究者的重视。抗清义军的首领休宁人金声（1598-1645）成为这一时期研究者所关注的重点。金声，字正希，号赤壁，明崇祯元年进士，著名学者，治学严谨，道德文章，堪称楷模。著有《金太史文集》、《尚志堂集》等。他先后率领义军与清军作战，顺

治元年（1645）八月，他同江天一等坚守绩溪，与清军展开激战，不久兵败被俘，年底就义于南京。这样一位抗清义士的事迹，引起了清末民初研究者的注意。1913-1914年，熊鱼山在《神州丛报》（1913年第1卷第1期、1914年第1卷第2期）发表《金正希年谱》，对金声一生的活动事迹进行了全面的钩沉和研究。1916年，古欢在第9卷第2期《进步杂志》上，发表了《金正希与基督教》一文，对金声和基督教的关系作了较有深度的研究。关于金声的研究，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又掀起了一个小高潮。1935年，吴景贤在由安徽省图书馆主办的《学风》月刊上，推出4篇金声研究的系列成果，即《金正希与抗清运动》（第5卷第1期）、《金正希之地方自卫》（第5卷第6期）、《金正希之学术》（第5卷第8期）和《金正希之思想研究》（第5卷第9期），四篇论文分别从抗清自卫、学术思想等方面对金声进行了系统的研究，这是当时金声研究的最具影响的成果。抗战爆发后，又有陈友琴的《金正希与江天一》<sup>1</sup>、陈垣的《休宁金声传》。<sup>2</sup>

在这一阶段的徽学研究中，除金声以外，还有一些关于著名徽州历史人物的研究论文，其内容涉及到史学家俞正燮、绩溪经（礼）学“三胡”、数学家汪莱、清末理财家王茂荫、经学家程瑶田，以及徽州籍著述人物等。关于俞正燮，1933年，梁园东在《人文月刊》第4卷第2期上发表《俞正燮的史学》一文，对俞正燮的史学思想进行了系统的研究。两年后，孙忞绮又在《晨报》（1935年9月17日）《艺圃》专栏上发表《俞理初先生年谱摘误》一文，对俞正燮年谱中有关讹误作了摘录与考证。此后，洪素野和知堂分别写了《清代大著作家俞正燮故乡访问记》<sup>3</sup>和《俞理初的谈谐》<sup>4</sup>二文。1942-1943年，柳雨生所作《黟县俞理初先生年谱》在《真知学报》（1942年第2卷第3期、1943年第3卷第1期）上连载，这是当时对俞正燮进行研究的力作之一。

作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及的唯一的中国人——清末户部侍郎、歙县人王茂荫，是这一时期徽学研究相对较为集中的重点人物。1936年，郭沫若在《光明半月刊》（第2卷第2期）上发表了《资本论中的王茂荫》一文，揭开了当时学界王茂荫研究的序幕，这篇文章“不但解决了许多经济学家所不能解决的事，而且对研究近代经济史的，指出了一条新的整理的途径。”<sup>5</sup>在这之后，先后有谭彼岸的《资本论中的王茂荫问题》<sup>6</sup>，王璜的《王茂荫的生平及其官票宝钞章程四条》、《王茂荫后裔访问记》<sup>7</sup>，以及吴晗的《王茂荫与咸丰时代的新币制》。<sup>8</sup>王璜的两篇文章是受郭沫若文章的启发而撰写的，更为重要的是，王璜的文章是在深入歙县王茂荫故里调查的基础上写成的，文中披露了不少关于王茂荫鲜为人知的《行状》等原始资料，从而为王茂荫的生平和这位清末理财家的理财思想研究打下了扎实的史料基础。吴晗对王茂荫与清代咸丰时期的币制改革研究，堪称是这一阶段王茂荫研究的代表之作。在这篇文章中，吴晗从《资本论》中王茂荫的音译，讲到王茂荫的生平和咸丰时期由王茂荫提出的币制改革及其失败过程和原因。作者利用了《东华录》、《王侍郎奏议》等材料，对郭沫若文章的内容和资料作了很多必要的补充。

1934年，光大中发表了《安徽才媛纪略初稿》<sup>9</sup>，对包括徽州在内的安徽历代才女及其贡献作了简单阐述；1935年，王集成发表《绩溪经学三胡先生传》<sup>10</sup>一文，对著名的绩溪“经（礼）学三胡”即胡匡衷、胡秉虔和胡培翬的生平及其学术事迹和贡献进行了初步探讨。1943年，《中日文化》杂志第3卷第8、9、10期连载了沈筱瑜的《绩溪三胡氏学通论》一文，对驰名于世的绩溪三胡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探讨。1936年，钱宝琮发表《汪莱衡齐算学评述》，<sup>11</sup>对数学家汪莱与衡齐进行了比较研究。对经学家程瑶田的研究，也是这一时期徽学研究的一个方面。1938年，著名学者商承祚发表《程瑶田桃氏为剑考补正》，<sup>12</sup>对程瑶田的古文字训诂进行了研究。1943年，朱芳圃发表《程瑶田年谱初稿》，第一次对程瑶田的生平活动与学术事迹作了系统的研究。

此外，徽州的艺术也得到了学界较多的关注。著名版画家与藏书家郑振铎于1934年发表了《明代徽州的版画》（《大公报·艺术周刊》1934年11月11日），对中国版画史中重要的学术流派徽州版画作了初步的研究。新安画派及其代表人物浙江也受到了学界的重视，1940年《中和》月刊于第1卷第5、6期连续发表了予向的文章《浙江大师事迹遗闻》（上、下），对明末清初新安画派的创始人浙江的事迹及其遗闻作了详细考证与披露。郑秉珊《新安画派概况》（《中央日报》1946年6月11日），则对著名的新安画派及其艺术特色进行了介绍。

在这一阶段中，安徽省图书馆主办的《学风》杂志在徽州乡土文献和徽州历史文化研究方面发挥了重要的阵地作用。1933年第2卷第5-9期，《学风》杂志连载了吴景贤撰写的《安徽书院志》，对历史上书院教育较为发达的安徽书院进行了钩沉和疏正。尤其是对徽州的书院研究，这还是第一次。徽州的书院在全国书院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康熙《徽州府志》云：“海内书院最盛者四，东林、江右、关中、徽州，南北主盟，互相雄长”。<sup>13</sup>因此，吴景贤对徽州书院的研究，是对徽学研究的重要贡献，具有一定的开创意义。除书院研究外，蒋元卿还对徽州著述人物进行了考证和研究，《黟县著述人物考》、《休宁县著述人物考》<sup>14</sup>是这些考证和研究的代表性作品之一。尤为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徽学研究中的重要内容徽州的奴（佃）仆制和徽商，此时也为学界同仁所关注。吴景贤于1937年在《学风》月刊（第7卷第5期）发表了题为《明清之际徽州奴变考》一文，对顺治年间爆发于徽州黟县等地的宋乞等领导的奴（佃）仆武装反抗斗争，作了专题研究。文中涉及到了明末清初盛行于徽州的奴（佃）仆制一些内容，这是国内较早对徽州奴（佃）仆制进行探索的少数力作之一。1947年著名社会经济史研究专家傅衣凌，对明清时期商业舞台上最大的地域性商帮——徽商作了开拓性的研究。在《明代徽商考——中国商业资本集团史初稿之一》一文中，傅衣凌对徽人从事商业的时间、徽商的富名、徽商经营的领域、活动的地点、徽商资本的出路和徽商在中国商业史上的地位与作用等问题进行了详细而深入的系统研究。指出：徽商最早的活动时期为宋代，徽商经营遍及盐业、木材、典当、刻书、茶业、陶瓷和海外贸易等领域，徽州人大量外出经商，主要是为了生计问题。在对徽商商业资本进行了深入剖析后，傅衣凌指出：“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凡是商业资本愈发达的地区，乡族势力也愈为浓厚。”徽商资本在分解封建社会的过程中起了一定的作用，“且产生有不少新的资本主义成分的萌芽因素，然终被这旧生产方式的坚固性和内部结构紧紧的限制着，于是遂使得徽商资本的发展，一方面，受着古旧的老朽的生产方式的残存所压迫；另一方面，又为资本主义生产的不断发展所苦，死者捉住生者，形成了徽商资本的一个基本特点。”<sup>15</sup>傅衣凌的《明代徽商考——中国商业资本集团史初稿之一》一文，是迄今为止系统深入研究徽商的开山之作。

在这一阶段中，徽州还编纂出版了9部颇有力度的县志、乡土志和乡镇志。除上面提及的婺源和祁门两部外，还有黟县、婺源、歙县3部县志和1部歙县乡土志相继被编纂出版，另有1部绩溪县志和歙县丰南、西干2部乡镇志稿也先后完成。这些志书不仅为徽学研究者提供了研究资料，而且在某种程度上说，这些志书本身就是徽学研究的最有力度的成果之一。如1925年刊刻的71卷本《重修婺源县志》中的徽商人物传记，1937年付梓的16卷本《歙县志》中的风俗志，实际上就是徽商研究、徽州宗族研究和徽州社会史研究的集大成之作。另有胡光钊出版于1944年的《祁门县志艺文考》和《祁门县志氏族考》，也是对徽学研究颇具贡献的著述之一。

## 二

1949-1976年是徽学研究发展的第二个阶段，也是徽学研究得到初步发展的重要时期。这一阶

段的 1966-1976 年为文革时期，因徽学研究基本处于中断状态，故在综述时，忽略不计。综观这一阶段，徽学研究呈现出以下几大特点：

### （一）十余万件徽州千年原始契约文书被发现和流传于世

1949 年 1-5 月间，包括婺源在内的徽州传统六县相继解放（婺源划隶江西），此后，减租减息运动在徽州蓬勃地开展起来。1950 年，徽州开展了大规模的土地改革运动。随着土改运动的全面深入地展开，作为历史上记录徽州封建土地所有权凭证的土地买卖和租佃、黄册底籍、鱼鳞图册、土地归户册、借贷契约文书，以及徽商的商业文书、记录徽州宗族变迁的家谱（族谱）等文书和文献，被大量的发现和流传。这些契约文书和谱牒等珍贵的原始资料，在时间上横跨宋元明清和民国，在空间上涉及徽州一府六县和临近的浙江淳安、安徽旌德和江西浮梁等地区，在数量上约有 10 余万件，在种类上包含土地文书（含买卖契约、税契凭证、典当文书、租佃契约、批契、清白合同、对换文约、力全文契、添价找价契、山场合业契、退契等）、赋役文书（含黄册底籍、黄册实征册、亲供册、户帖、鱼鳞图册、田土号簿、归户册、归户票、审定户由、条鞭由票、垦荒帖文、田土丈量单、推收单和承役合同等）、商业文书（含商业合同、商业帐簿、行盐执照、卖盐廩契等）、宗族文书（含抄契簿、租底簿、家族收支帐、宗祠簿、分家书、寿诞婚丧礼帐、保产呈文等）、会社文书（含祠会、文会、社会、桥会、船会和商会等文书）、阶级关系文书（含卖身契、投主文约、应役文约、还文契、甘罚约、戒约和主仆互控文书、缉捕逃仆文约等）、官府案卷、档册、公文（含诉讼案卷、旌表批文、各种告示、公务帐册、奏折、呈文等）。<sup>16</sup>这些珍贵的契约文书的发现，“为了解中华帝国后期社会与经济状况奠定了基础。徽州这些原始资料的丰富的内容以及范围广泛的种类，从本质上揭示了该地区社会的土地所有制形式、地租剥削率、地租与产品变化、典当和经商风俗、资本原始积累、乡村管理以及宗法活动等一系列人所关注的问题。”英籍学者约瑟夫·麦克德谟特甚至断言：“对中华帝国后期特别是明代社会经济史的远景描述，将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徽州的原始资料。”因此，徽州契约文书等原始资料，是“研究中华帝国后期社会与经济史的关键。”<sup>17</sup>

事实上，早在四十年代中期以后，徽州契约文书就已开始被学人们发现和关注，时中央研究院方豪收集一批徽州原始契约文书资料，这些资料被相继发表在 1971-1973 年的台湾《食货》月刊上。徽州开始土改以后，农民把一些契约文书拿到屯溪延安路桥边的书摊上出售给书商。当时，无论是农民还是书商，都没有认识到这些原始资料的价值。不久，当地的文化和文物部门便意识到了它们的重要性。据周绍泉的调查和采访得知，1956 年，屯溪新华书店的余庭光被任命为该店新设的古籍书店负责人，专门负责收购徽州契约文书和古旧书籍。“徽州文书主要是由屯溪的古旧书店收购，直接或经北京中国书店、上海古籍书店卖到全国各地去。”据余庭光说：“契约主要是从祁门收购的。祁门有个废品仓库，用麻袋装契约，有的竟用竹篓子装。1957 年我去祁门收购了好几万份，装了许多麻袋运回来。我们收购的契约总数约有 10 多万件。”<sup>18</sup>通过这一渠道，徽州文书先后流传到了全国各地，中国历史博物馆、北京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和经济研究所图书馆、南京大学历史系图书馆、安徽省博物馆、安徽省档案馆、安徽省图书馆、黄山市博物馆，以及黄山市属各县和绩溪县、婺源等县博物馆、档案馆、图书馆，都是它的收藏大户。据估计，目前徽州各地民间收藏的契约文书还有很大数量，若加上海内外各大收藏机构已经收藏的，则徽州契约文书的总量当在 20 万件以上。<sup>19</sup>

1957 年，发现徽州契约文书的消息首次出现在媒体上。余庭光以《徽州发现了宋元以来的契约》<sup>20</sup>为题，将徽州发现契约文书的消息披露给于世。1958 年，余庭光又在《文物参考资料》第 4 期发表了《歙县发现明代鱼鳞图册》、《徽州地区收集到万余件珍贵资料》两文，将徽州契约文书的

收集情况进一步向外界作了报道。此后,有关徽州契约文书被发现的消息不断见诸报端。1959年,王咨臣在《文物》1959年第11期上,发表了《江西文管会在婺源收集了许多图书资料》一文,对婺源包括契约文书在内的原始资料的发现作了报道。1961年,《文物》第1期又报道了《安徽省博物馆征购到两张万历年间卖身契》的消息。这样,从土改到文革前,徽州契约文书的大规模发现和收藏基本完成了,这些珍贵的契约文书为学术界对徽州社会经济史和中华帝国后期社会经济史的研究,奠定了雄厚的资料基础。

## (二) 以徽商研究为中心的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得到加强

在这一阶段中,徽商研究受到了国内外学界的重视,以傅衣凌和日本学者藤井宏为代表的中日史学家对徽商研究投入了极大的热情,并推出了研究的力作。1956年,我国区域社会经济史研究的开拓者傅衣凌将其发表的有关明清商人与商业资本的论文集集成《明清时代商人及商业资本》(人民出版社)一书,《明代徽商考》被收入该书。1957年,曹觉生以回忆录的方式,发表《解放前武汉的徽商与商帮》一文,对明清以来聚居于武汉的徽商和商帮进行了叙述,该文尤其对徽商与武汉土著居民的关系着墨较多,一句“哪怕你湖北人刁,徽州人买断你汉口的腰,”即是对徽商与汉口居民关系消长的最好说明。<sup>21</sup>

傅衣凌在1958年第2期《安徽史学通讯》上,发表《明清时代徽州婺商资料类辑》,对徽商中的婺源商人进行了爬梳与钩沉。在对以木材、茶叶为主要经营对象的婺源商人的发展及其商业资本,进行了深入的个案研究后,指出:明代中叶以后,包括婺商在内的“中国各地商业资本因受着新因素的刺激而迅速地成长起来。其虽为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准备了若干前提条件,却又因这些商业资本基本上是为封建势力服务的,于是在鸦片战争之后,便很容易和买办资本相结合,而显现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格。”同年,陈学文以陈野的笔名撰写了《论徽州商业资本的形成及其特色——试以徽州一地为例来论证明清时代商业资本的作用问题》一文,发表于1958年第5期的《安徽史学通讯》。该文从徽州商业资本形成的条件和背景分析、徽州商业资本的特色和作用、从徽州商业资本的形成、特色以及作用中看出的一些问题等三个方面,对徽商及其商业资本的形成、特色和作用进行了论述。指出:“以徽州为例的商业资本在明清时代确还受旧的生产方式所拖着而有发展不足所苦的现象,仍带有商业资本古老的消极因素,因此,如果夸大了它的作用,那同样是错误的。”

关于徽商的研究,这一时期还有秦佩珩的《徽商考略》、<sup>22</sup>杨德泉的《清代前期两淮盐商资料初辑》<sup>23</sup>等。值得注意的是,日本学者藤井宏于五十年代初发表了徽商研究长篇巨作《新安商人研究》,这是海外学者徽商研究的拓荒之作。由于意义重大,傅衣凌先生不久即将其译成中文,连续发表在《安徽历史学报》(1958年第2期)和《安徽史学通讯》(1959年第1期)上。作为藤井宏的后继者,重田德于1967年完成了《清代徽州商人的一个侧面》论文,生动地描写了清代后期徽商的活动。<sup>24</sup>

这一阶段,以徽商研究为中心,国内还展开了对徽州社会经济史的探讨与研究。胡兆量在1955年第2期《教学与研究》上发表了《徽州专区经济地理调查报告》。刘序功和程梦余研究了清初徽州的奴变。<sup>25</sup>傅衣凌也利用了徽州留存庄仆文约,对徽州的庄仆制进行了研究。<sup>26</sup>另外,吴雨苍还在1957年第9期的《文物参考资料》发表题为《从两块碑刻看历史上佃农的命运》一文。苏诚鉴则利用契约文书对徽州的封建地租剥削作了考察。<sup>27</sup>

此外,有关祁门的茶叶史、陶瓷史和徽州制墨史等在这一阶段中,也有一些研究论文问世。

### (三) 徽派建筑研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

徽州是明清古建筑保存相对较为完整的地区之一。丰富的徽派建筑遗存,不仅反映了徽州古建筑高超的建筑和雕刻(木雕、砖雕和石雕)艺术,而且折射出了徽州丰富而深刻的历史与文化,因此,对其进行调查和研究,有着重要的学术意义,自然也就成为徽学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1953年,著名建筑史研究专家刘敦桢发表了《皖南歙县发现古建筑的初步调查》(《文物参考资料》1953年第3期),对歙县西溪南乡古建筑进行了初步调查,考证其系明中叶的遗存,作者还同时在附近乡村中发现了明代住宅和祠堂20余处。鉴于这些古建筑亟待维修与保护,作者还提出了修补屋顶、防止梁架腐朽等6项紧急措施。次年夏季,张仲一、曹见宾、傅高杰和杜修均等组成调查研究小组,亲赴歙县、绩溪、休宁和屯溪等地,利用40余天时间,对20余处徽州明代古民居建筑,分别从自然条件、社会背景、建筑概况(包括总体布置、大小住宅平面、外观、结构与建筑装饰特色)等方面进行了调查和研究,写成了《徽州明代住宅》(建筑工业出版社1957年版)著作一部。这是这一阶段徽学研究的突出性成果,同时也是新中国建立后第一部研究徽派建筑的学术专著,它填补了徽学研究中徽派建筑研究的空白。该书除3万余字的研究文字以外,还附录了90幅徽派建筑的原样图,这为研究徽州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原始资料。

除此之外,这一阶段研究徽派古建筑的著述还有:殷涤非的《皖南古建筑调查中的一些认识》<sup>28</sup>,胡悦谦的《徽州地区的明代建筑》等。<sup>29</sup>

总之,这一阶段的徽州古建筑研究,基本上还处于发现、调查和初步研究状态。

### (四) 文化艺术和历史人物研究继续受到学界关注

以徽派版画和新安画派及其代表人物为中心的徽州文化艺术研究,在这一阶段继续得到学界的关注,取得了一批研究成果。

马彬在《徽派版画》<sup>30</sup>一文中,对徽派版画作了简单的介绍。张秀民则在《明代徽州版画黄姓刻工考略》,<sup>31</sup>对徽派版画中的精品刻工——歙县黄姓刻工进行了简略考证。戎克发表了《徽州版画中的复制西洋作品问题》,<sup>32</sup>对徽派版画中复制西洋作品问题进行了研究。郑秉珊在《安徽画家概述》中,<sup>33</sup>对作为安徽画家群体的徽州籍画家进行了简述。汪世清在1964年出版了他研究新安画派代表人物浙江的资料汇编——《浙江资料集》(安徽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这是作者多年研究徽州绘画艺术特别是新安画派心血的结晶。徽州文房四宝的研究也引起了学界的兴趣。曹觉生在《略谈徽墨的发展》(《史学工作通讯》1957年第3期)一文中,对徽墨的发展历程作了概述。周玄则以《曹素功制墨考》<sup>34</sup>为题,对著名制墨工曹素功制墨活动进行了考证。张子高也论述了制墨师程一卿和他所制的墨。<sup>35</sup>鲍幼文则从宏观层面综述了徽州的文房四宝。<sup>36</sup>由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集体撰写的《芜湖胡开文墨店的历史调查》<sup>37</sup>,对芜湖市的传统徽墨老店胡开文墨店发展史进行了调查与研究。

对徽州文化艺术重要组成部分徽剧的研究,此一时期也得到加强,洪非发表了《谈青阳腔与徽剧的源流》一文,<sup>38</sup>辨别了戏剧史上青阳腔与徽剧的源流关系。赵景深则考证了包括徽州曲家在内的安徽曲家情况。<sup>39</sup>

此一时期的历史人物研究仍然集中在金声、江天一、王茂荫、程瑶田、郑复光、汪廷讷和程大位等少数几个著名人物身上。只是个别研究如王茂荫的研究,从材料和内容上更加充实和深入而已。

十年文革期间,祖国大陆学术研究事业几近中断,徽学研究也陷入停顿。此时,台湾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则在徽学研究领域创见颇多。1971-1973年,方豪公布了他在1946年于南京收集到的徽州契约文书资料,并对此进行了初步的整理与研究。计有《明万历年间之各种价格——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一》(《食货月刊》复刊1971年第1卷第3期)、《明万历年间富家产业抄存——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二》(《乾隆五十年自休宁至北京旅行用帐——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三》(《食货月刊》复刊1971年第1卷第7期)、《光绪元年休宁万安某家入贺礼——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五》(《食货月刊》复刊1971年第1卷第9期)、《康熙时期重建祠楼之文献——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六》(《食货月刊》复刊1972年第1卷第11期)、《乾隆十一年至十八年杂帐及嫁妆帐——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七》(《食货月刊》复刊1972年第2卷第1期)、《乾隆二十六年登赴六合事录——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八》(《食货月刊》复刊1972年第2卷第7期)、《道光咸丰光绪大婚事记一——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十》(《食货月刊》复刊1973年第2卷第11期)和《乾隆二十二年汪朱氏丧事帐——战乱中所得资料简略整理报告之十二》(《食货月刊》复刊1973年第3卷第1期)。在日本,继藤井宏、牧野巽、多贺秋五郎、重田德、仁井田升之后,1972年,斯波义信发表了《宋代徽州的地域开发》(《山本博士还历纪念东洋史论丛》),对宋代徽州山村型社会经济的开发作了全面论述。<sup>40</sup>

### 三

1977年至今为徽学研究的第三个阶段。在这一阶段中,在学术界思想解放、百家争鸣的条件下,徽学研究也赢得了灿烂的春天。无论在研究的领域与选题上,研究成果的数量和质量上,还是在研究队伍的组织与学术活动的开展方面,这一阶段都远远地超过了前两个阶段的总和。这是徽学研究繁荣发展和徽学学科开始成熟的时期。据不完全的粗略统计,截止到2000年初止,这一阶段共出版徽学原始资料及资料汇编50余部(含点校和影印出版),徽学研究专著和译著近50部(不含未公开出版者),徽学国内、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4部,公开发表徽学学术论文1000余篇。

这一时期的徽学研究大体呈现出以下几大特征:

#### (一) 徽学研究学术团体和研究机构纷纷建立

徽学研究学术团体和研究机构的纷纷建立,使徽学研究进入到一个全面系统研究的新阶段,这是这一时期徽学

研究的一个最突出的特点。1977年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指导下,同全国其他学术研究领域一样,徽学研究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发展。由于具有典型性等独有的特征,徽学研究也引起了越来越多海外学者的关注和重视,一批海外学者

越洋跨海来到中国、来到安徽、来到徽州，访幽探古，调阅资料，探讨徽学。

这一时期，徽学研究的学术团体和研究机构纷纷得以建立。1985年，在徽州故里，徽州地区徽州学研究会经批准正式建立，这是迄今为止国内最早创建的徽学研究学术团体。紧接着，安徽省徽州学研究会也在合肥成立。两大徽学学术团体建立后，致力于团结海内外徽学研究人士，并先后创办了《徽学通讯》（共出版了18期）、《徽学》（共出版了2期）和《徽州学研究丛刊》（共出版了2期）。1989年，在徽商聚居地杭州，也成立了杭州市徽州学研究会，并出版了《杭州徽学通讯》（至2003年初已出版了32期）。值得一提的是，这些徽（州）学学术团体成立后，积极开展学术活动，创办了融学术和信息为一体的刊物，并组织了多次学术讨论会，出版论文集或资料集。绩溪徽学会甚至还组织编撰了徽学丛书多辑。这些学术团体在推动徽学的普及和研究的深入方面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在徽学研究学术团体不断建立的基础上，徽学研究的学术机构也应运而生了。1983年，收藏徽州契约文书数量较多且研究实力较强的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设立了徽州文书整理组，负责整理研究徽州契约文书和徽州社会经济史。1992年，安徽大学创建了徽州学研究所，致力于徽州宗族、徽州民俗、法制与农村社会的研究。1993年，安徽师范大学成立了徽商研究中心，并将研究重点放在徽商、新安理学与徽州教育诸方面。1993年，适应徽学研究的发展的需要，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徽州文书研究室改组为徽学研究中心。同年，徽州师专也成立了徽州文化研究所。1999年，安徽大学抓住机遇，利用自身优势，将徽州学研究所改组为实体性的研究机构——徽学研究中心，并以此申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经过教育部专家的严格评审，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通过了评审与考核，进入了该年度教育部批准建设的首批15所重点研究基地行列。

在这一阶段中，徽学研究还引起了海内外学术界的高度重视和强烈关注，在徽学故里的安徽，一些学术杂志开始专门开辟徽学研究专栏，集中重点发表徽学研究的最新成果。安徽省社会科学院主办的《江淮论坛》杂志率先开辟了《徽商研究》专栏，而后随着徽学研究的深入发展，该栏目又进一步扩大为《徽州学研究》。1984年，复刊后的第一期《安徽史学》杂志即发表了多篇徽学研究论文和资料辑录。在徽州，由徽州地区社联（后易名为黄山市社联）创办的《徽州社会科学》和徽州师范专科学校主办的《徽州师专学报》（后易名为《黄山高专学报》）发挥地区优势，创刊伊始，即用较大篇幅开辟了徽学研究的专栏。除此之外，《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和《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等学术杂志，也先后开辟徽学研究专栏，发表海内外徽学研究的前沿成果。应当说，上述这些学术刊物《徽学研究》专栏的开辟，对促进徽学的发展和海内外徽学界的学术交流，起到了极其重要的桥梁与纽带作用。

## （二）徽学研究的学术活动频繁开展

在这一阶段中，徽学研究呈现出的又一重要特点是有关徽学研究的学术活动极为活跃，关于徽学学术含义的讨论也在争鸣的过程中不断延伸。

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徽学研究的深入发展，徽学研究者深深感到加强徽学界学术交流的

必要性和迫切性。徽学研究者只有在学术活动中才能得到有益的交流，而徽学的研究水平则只有在交流中才能得到提高，任何人为封闭和闭门造车都是不利于徽学研究的进一步深化与提高的。

有鉴于此，1988年，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经济研究所、安徽大学和安徽省博物馆共同发起主办的“徽州文书契约整理学术讨论会”，在安徽大学召开。与会代表围绕徽州契约文书的价值与整理、出版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并达成了很多共识。1990年，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经济研究所，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和安徽师范大学联合主办的徽州社会经济史学术讨论会在芜湖举行。与会30余位代表重点围绕徽商、徽州土地制度和徽州社会风俗等问题展开了广泛的讨论。会议还呼吁徽学研究今后应加强联系与合作，抓紧资料的整理与编纂，进一步拓宽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的领域，深化已有课题研究，使徽学研究尽快走向世界。<sup>41</sup>

经过广大徽学研究者的不懈努力，1993年，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安徽大学和黄山市社联三方牵头主办的首届全国徽学学术讨论会暨黄山建设关系研究会在徽学故里黄山市隆重召开，来自京、津、沪、冀、赣、皖等地的55名代表参加了会议。另外，美国和韩国两位学者也闻讯到会。会议就徽学内涵、徽商、徽州宗族、徽州文化与黄山建设关系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讨论。这次会议的成功举行，“不仅有力地推动了徽学学术事业的繁荣和发展，而且也标志着徽学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sup>42</sup>

伴随徽学国际交流的日益频繁，举办国际性徽学研讨会的时机已经完全成熟。1994年，由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大学、安徽省社会科学院、安徽省社联和黄山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的首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在黄山市顺利举行。来自日本、美国、韩国和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的74名专家和学者参加了会议，这次会议共收到论文53篇，内容涉及徽学综论、徽州社会史、经济史、文化史、历史人物五个方面。会议精选其中论文14篇，汇编成《首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文集》，由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sup>43</sup>次年，规模更大的‘95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再次在黄山市召开，这次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徽学研究中心、安徽大学徽州学研究所和黄山市社联共同发起主办的国际徽学盛会，吸引了来自国内8个省、直辖市和日本、韩国、美国及台湾、香港等国家与地区的80余位代表参加，会议就徽州宗族、徽州社会、徽商、新安理学和徽州历史人物等专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会后，由周绍泉和赵华富主编的《‘95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由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sup>44</sup>1998年，由安徽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徽学研究中心和安徽师范大学联合主办的第三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在绩溪隆重召开，来自中国大陆、日本、韩国和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70余位专家和学者济济一堂，着重就徽州宗族、徽商、徽州社会、徽州法制、徽州文化与徽州历史人物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而全面的讨论。会后，反映世纪之交徽学研究最新成果的50余万字《‘98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也已由安徽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sup>45</sup>

在徽学研究的第三阶段中，随着徽学研究团体和学术研究机构相继建立，特别是徽学学术活动的不断举行和徽学国际交流频繁展开，有关徽学的内涵与外延问题逐渐受到学术界的关注和重视。从八十年代中叶开始，关于徽学学术涵义的讨论就已初步展开，并逐步深化，渐渐使徽学这一崭新的研究领域得到学术界的普遍认可和接受。但迄今为止，关于徽学涵义的争论，虽已深入展开并取得广泛共识，却仍然存在一些分歧。概而言之，这些争议的焦点主要集中在研究对象以及研究对象的时空界限划分上。关于徽学的研究对象问题，学术界主要观点有：（1）新安理学说。认为徽学指的是新安理学。这是历史上徽州学人的观点，以明代学者程敏政和清代学者赵吉士为代表；<sup>46</sup>（2）

历史文化说。持这一观点的人较多，其中以《江淮论坛》杂志社、<sup>47</sup>王钰欣和周绍泉<sup>48</sup>、张海鹏<sup>49</sup>等为代表；（3）徽州区域社会整体史。这一观点以唐力行为代表；<sup>50</sup>（4）社会经济史说。主此说者为叶显恩。<sup>51</sup>（5）徽州契约文书说。主张这一观点的主要有周绍泉和刘和惠。不过，随着徽学研究范围和领域的不断拓宽，周绍泉的观点已经有改变。<sup>52</sup>（6）以徽州社会经济史为主体兼及徽州历史文化和徽人在外地活动说。此说以卞利为代表。<sup>53</sup>卞利早先亦主张徽学研究对象为徽州历史文化说，<sup>54</sup>但随着研究视野的开拓，逐渐认识到历史文化说过于狭窄，故改由此说。

关于徽学研究的性质与范围，学术界也有不同看法。主张为徽州地域史亦即历史学之地方史范畴的观点较多。但近来也有不少人认为徽学研究范围不应局限于徽州本土，而应扩大为全国乃至海外，即应由小徽州与大徽州之区别，徽学不仅要研究小徽州即徽州本土，还应研究大徽州即徽商及徽州士人活动或聚居中心地区，或者说是受徽州文化影响较大的地区。<sup>55</sup>唐力行也认为，“徽州学是以徽州区域社会整体历史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的，因此，举凡该区域曾经出现过的人以及由人的活动所造成的经济、文化、社会等各种事物均属徽州学研究的范畴。”他还套用胡适的小绩溪与大绩溪的概念，进一步指出：“徽州学若无大徽州，徽州学也难成局面。”<sup>56</sup>至于将徽学纳入文化学的研究范畴者，也有其人，不过即使将徽学纳入文化学范畴，也都认为是历史文化学。然而，随着徽学研究向纵深方向发展，徽学作为一门综合学科的看法，已经渐渐成为主流观点。毕竟徽学研究的对象，既有徽州历史、社会、经济、文化等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内容，也有建筑学、数学、医学等自然科学研究的内容。因此，说徽学是综合学科应当说是有一定道理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就是将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的徽学研究确定为综合研究学科范畴的。

关于徽学研究的时间范围，有的学者将其定为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明清时期；<sup>57</sup>有的则认为主要在北宋宣和三年（1121）改歙州为徽州起至民国元年（1912）废徽州府止，但应适当往前和向后延伸。<sup>58</sup>关于徽学或徽州学概念内涵与外延的讨论，是在徽学研究繁荣发展、研究队伍不断壮大的基础上出现的，这一讨论有力地推动了徽学研究的进一步发展及徽学学科的规范化建设，其积极意义是显而易见的。

### （三）徽学研究资料的系统整理和出版取得了显著成就

在这一阶段中，在徽学研究资料的系统整理与出版方面取得了极为显著的成就。随着徽学研究的深入发展，秘藏在海内外的大量徽学原始资料受到了学者们的高度重视。为更好的开展徽学的专题研究，一批徽学专家开始把大量精力投向了徽州原始资料的搜集与整理工作，并取得了极其突出的成果。

在这些徽学资料搜集和整理的过程中，张海鹏和周绍泉等做出了重要的贡献。1985年，张海鹏、王廷元主编的《明清徽商资料选编》由黄山书社正式出版并向海内外公开发售，这是迄今为止徽商研究最具代表性和权威性的原始资料汇编。在这部近40万字的资料选编中，编者将复杂繁冗的徽商资料分别以明清时期的徽州社会、徽商资本的来源与积累、徽商经营的行业、徽商的活动方式和经营方式、徽商资本的出路、徽商的政治态度以及徽商与学术文化等七个专题，加以科学的归类与排列，书后还专门附有引用书目的索引，供研究者查对原书参考。

1983 年，为适应徽学研究发展的需要，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经济研究所和中国历史博物馆、安徽省博物馆等四家收藏徽州契约文书较多的单位，共同倡议整理各自收藏的契约文书，并分册出版。五年后即 1988 年，由安徽省博物馆分类整理并校点的《明清徽州社会经济资料丛编》第一辑，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这部近 50 万字的资料丛编，分卖田契、卖田皮契、卖地契、卖山契、卖塘契、典当田地契、加价契、租田地文约、租山文约、庄仆还约文书、对换田地文书、卖屋契、卖地基契、典屋契、租屋文约、卖身契、借贷券和其他等 18 类，共标点收录徽州自明洪武初至清光绪末 950 件原始契约文书，其史料价值之高是不言而喻的。1990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徽州文契整理组编校的第二辑《明清徽州社会经济资料丛编》也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这部近 50 万字的徽州契约文书资料汇编，共收录了自宋元至明末 685 件徽州土地买卖文契。1991 年，王钰欣、周绍泉主编的大型影印本《徽州千年契约文书》，由花山文艺出版社正式出版并向海内外公开发行。这套大型徽州契约文书汇编，分宋元明编和清民国编，每编各 20 巨册，其中宋元明编共精选汇集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图书馆收藏的徽州各类文书散件 1800 余件、簿册 43 余册、鱼鳞图册 13 部，清民国编则汇集了该所图书馆收藏的各类文书散件 1400 余件、簿册 79 册、鱼鳞图册 3 部。这是迄今为止海内外出版的种类最齐全、内容最丰富、部头最宏大的一部徽州原始契约文书资料汇编。1993 年，周绍泉还与赵亚光合作，将明代祁门善和程氏仁山门东房派的族规家法《窦山公家议》校注出版。1995 年，张传玺主编的《中国历代契约会编考释》（上、下册）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这部契约汇编共收录了西周至民国各种契约 1402 卷，其中属于徽州的各类契约上起南宋嘉定八年（1215）下迄民国三十七年（1948），共有 546 件之多，这些契约绝大多数收藏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与此同时，由严桂夫主编的《徽州历史档案总目提要》和由王钰欣等编纂的《徽州文书类目》作为徽州契约文书的工具书，也由黄山书社于 1996 和 2001 年公开出版发行。

在徽商、徽州宗族和徽州契约文书相继整理出版的同时，作为徽学研究重要内容的新安医学典籍的整理出版工作也在积极的进行之中。由王乐甸等著名中医学家组成的《新安医籍丛刊》编委会，从 1985 年起相继对新安医学古籍文献 140 余种进行了校点整理，并先后由安徽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明代珠算家程大位的《珠算统宗》也由安徽科技出版社影印出版。另外，由安徽省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委员会负责整理校点的《安徽古籍丛书》，已有多种徽人著述得到整理、校点和出版。如《疑庵诗》（黄山书社 1990）、《王侍郎奏议》（黄山书社，1991）、《尔雅翼》（黄山书社 1991）、《朱枫林集》（黄山书社，1992）、《杜诗说》（黄山书社，1994）、《秋崖计词校注》（黄山书社，1998）。由张岱年主编、黄山书社出版的六卷本《戴震全书》，汇集了皖派朴学家戴震的几乎全部著述。徽州师专组织编纂的《戴震全集》，也已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关于徽州经学家的著述也有不少整理与出版。

总而言之，在这一阶段中，徽学研究资料搜集、整理与出版工作取得了极为显著的成果，为徽学研究的全面深入开展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基础。

#### （四）徽学研究领域向纵深方向拓展

海内外学者对徽学研究的强烈关注，使徽学研究不断升温，徽学的学术地位也在不断提高，这

一阶段的徽学学术研究领域开始向纵深方向拓展，研究成果缤纷多彩，呈现出质量高、数量多的喜人特征。综合各项资料，我们大体可将这一时期的徽学研究成果分成以下几个方面加以综述。

## 1.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研究成果斐然

由于徽州社会是一个宗法制统治相对较为顽固的宗法社会，同时又是封建文化比较发达之区域，作为一种特殊的租佃制度——佃仆制在徽州相当发达。因此，有关明清徽州农村宗法社会与佃仆制的研究，在这一阶段中引起了徽学学者的浓厚兴趣，并取得了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

在明清徽州佃仆制与农村社会研究方面，叶显恩作出了开拓性的贡献。早在60年代前期，叶显恩即注意到了徽州的佃仆制问题，先后两次亲赴徽州进行实地调查，并于1983年完成了他徽学研究的力作《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由安徽人民出版社向海内外公开出版发行。<sup>59</sup>在这部26万余字的徽学研究专著中，作者采用文献资料和田野调查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在披阅大量丰富的徽州文献材料和各种徽州民间契约文书的基础上，吸收了历史学、社会学、人类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的理论与方法，对徽州的历史地理、徽州人的由来、徽州历史上人口与土地变动、明清时期徽州土地占有关系和乡绅阶层、徽州商业资本、徽州的封建宗法制度、徽州的封建文化、徽州的佃仆制等问题进行了极其深入而全面的探讨和研究，这是迄今为止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最权威著作之一。傅衣凌和杨国桢称其是“一部解剖和探讨明清两代徽州农村社会经济结构的专著。”<sup>60</sup>日本学者冈野昌子则称其“是一本注意力遍及思想、文化等各个方面，较准确地反映了徽州农村社会实际状况的力作。”<sup>61</sup>

关于明清徽州租佃制度特别是佃仆制的研究，这一阶段还有很多成果。章有义在文革结束后，率先开始了对徽州庄仆制的研究。<sup>62</sup>韩恒煜在《略论清代前期的佃仆制》<sup>63</sup>一文中，探讨了徽州佃仆制的成因，认为徽州佃仆主要是豪绅大户欺压佃户的产物。刘重日、曹贵林则认为，徽州早在宋代即已存在火佃制，明后期至清初逐渐被沦为庄仆制、世仆制。<sup>64</sup>魏金玉也对徽州佃仆进行了研究。<sup>65</sup>当然，关于徽州火佃与佃仆、庄仆、地仆、地火等名称的区别与联系，学界有些分歧，叶显恩、章有义认为只是名称不同而已；<sup>66</sup>而魏金玉注意到了佃仆与世仆庄仆的细微区别与联系，<sup>67</sup>刘重日在研究了徽州火佃文契并寻根求源之后，改变了自己原来的看法，认为：火佃是佃户的一部分，不是佃仆。<sup>68</sup>刘和惠与彭超则坚持认为，火佃乃是明清合伙经营山地之佃户，本来就是客佃，是同佃户相同的一种租佃方式。<sup>69</sup>关于徽州佃仆的来源，学界观点较为一致，基本认为是由“佃主田，葬主山，住主屋”而最后形成的。细而研之，则主要有释放家奴为佃仆、买卖而形成、佃种主人田地并看守祠堂沦为佃仆、无栖身之所住主屋而沦为佃仆、死后葬主之山等综合因素所造成。关于徽州佃仆的身份与地位问题，徽学界也存在较大分歧，有的认为是奴隶，<sup>70</sup>有的则主张是农奴，<sup>71</sup>有的则主张是半农奴，<sup>72</sup>有的说是贱民。<sup>73</sup>叶显恩明确指出：“佃仆终究不同于奴隶，有一定的独立性，佃仆不是主人之物，而是隶属于主家之人；不是会说话的工具，而是有劳动兴趣的自主的独立的生产者。佃仆有个体的家庭经济，财产权取得某种程度的承认。生存权已得到一定的保证。婚姻虽然可受干预，但被承认是合法的。这种人是典型的农奴。”<sup>74</sup>

## 2.关于徽州的地权分配、土地买卖、土地兼并和土地租佃等问题

宋元明清特别是明清时期，徽州的土地买卖活动极为频繁，宗族占有的封建宗法土地所有制十分盛行。更为重要的是，反映这些历史事实的徽州原始契约文书至今仍有大量遗存。因此，这就为

学者们研究这一问题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叶显恩研究了明清徽州土地占有形式及其特点。认为：私人地主土地所有制、宗法地主土地所有制和自耕农土地所有制是徽州的主要土地占有形式。但因徽州祠田、族田的发展和宗法关系对土地买卖的限制，徽商对土地追求的减弱，以及土地瘠薄等因素的影响，明清徽州大土地所有者不多，倒是宗法和自耕农土地所有制相对较为发达。<sup>75</sup>章有义不同意叶显恩关于徽商对土地追求减弱的看法，认为：徽商对土地追求并未减弱，商人资本或徽商利润确有一部分是积极投入土地兼并并转化为地权的。<sup>76</sup>刘淼研究了明代徽州土地占有形态，指出：“明清时期，徽州民间对土地的占有，有一个从完全占有至分别占有田皮、田骨的发展过程。”他还探讨了造成这种地权分割的社会经济原因。<sup>77</sup>彭超重点通过对明代《休宁程氏置产簿》的分析，考察了徽州土地兼并的阶段和对象，得出了明天启以后徽州小土地所有者被兼并殆尽的结论。<sup>78</sup>明清徽州宗法土地占有制相当发达，那么，宗族土地来源如何？扩展方式又是怎样？章有义通过个案研究认为：徽州宗法土地田产主要来自阡分祖宗遗产和斥资置买，由于宗族有购买族内田产的优先权，因此，宗族公堂置买田产主要是零星买进、间或采取典当方式，基本是有进无出。<sup>79</sup>刘和惠与彭超的观点基本同于章有义。<sup>80</sup>

明清时期徽州地权出现了田皮与田骨的分营局面，那么，田皮与田骨的性质是什么？两者分营的时间和产生的前提条件又怎样？刘淼考察了徽州田皮与田骨出现分营的原因，认为：耕种权能够父子继承，使佃农有了一定劳动积极性，“势必将更多的物化劳动投入到农耕中去，而耗费在农耕中的活劳动，其效益也并非仅有半年数载。”由于佃农耕耘的投入是有价值的，这种价值的货币表现形式就是田皮价，“其在法律方面和应具有的土地权益，就是田皮权。而地主所拥有的田骨权，实际上应是最初支付购置田产的地价和其他方面开支的货币总额的利息，即其投入的全部土地资本的利息。”<sup>81</sup>关于田皮与田骨分离的时间问题，刘和惠认为：至迟到万历年间已有田面权出现，康熙以后田面权有了大发展。<sup>82</sup>彭超则认为，徽州最早发现田皮与田骨是在景泰年间，清代尤其在嘉庆以后最为盛行。<sup>83</sup>刘和惠主张田面权产生的前提是定额租制的普遍化。<sup>84</sup>彭超不同意刘和惠的观点。<sup>85</sup>但是，刘、彭二人都反对将“一田二主”等同于“永佃权”或“永佃制”。杨国桢也持相同看法。<sup>86</sup>卞利结合对清代江西赣南地区退契的分析认为：田皮权是从地权中分离出来的一种所有权，它可以买卖，可以继承。也就是说，田皮权具有佃权与产权即使用权和所有权的双重身份。<sup>87</sup>

关于徽州的土地买卖，周绍泉研究了明清徽州土地买卖中作为税契凭证的契尾的演变历程。<sup>88</sup>傅衣凌考察了明代前期徽州土地买卖中的通货，指出：“明代前期通货流通的变化过程，从禁止使用白银，发行宝钞，终又解除金银禁令，正符合中国封建经济的迟滞性和货币经济的不成熟。”<sup>89</sup>刘和惠则剖析了明清时期徽州的田地买卖制度。<sup>90</sup>周绍泉还以徽州文书为主要资料，探讨了明代徽州土地买卖的发展趋势及徽商与徽州土地买卖的关系，指出：“明代徽州的土地买卖呈现出频率增加和节奏加快的趋势……徽州的土地买卖也没有走出土地财产转化为商业资本→商业赢利资本扩大→商业资本又转化为土地财产这个往复循环，充其量只是加速了这个周而复始的封闭圈的运行速度而已。”<sup>91</sup>周绍泉和彭超还考察了明清徽州土地买卖的价格。<sup>92</sup>栾成显以徽州文书为例，全面考察了明代土地买卖过程中推收过割制度的前后演变情况。<sup>93</sup>关于徽州土地兼并，栾成显以祁门谢能静户为例，详细考察了明初徽州土地兼并的途径。<sup>94</sup>徽商资本也大量地流向了土地，成为土地兼并中的一支重要力量。<sup>95</sup>

除对徽州土地买卖诸问题的研究外，有关徽州的土地典当问题也是徽学界研究的重点领域。郑

力民研究了明清徽州的土地典当中的一般问题，并就徽州土地典当与买卖进行了比较。<sup>96</sup>刘淼和彭超也对徽州民间的典当契进行了研究。<sup>97</sup>

关于徽州土地租佃问题，前面我们已对作为租佃制度重要组成部分的佃仆制进行综述。下面再对徽州一般租佃关系研究状况作一简要概观。在近代徽州租佃关系的研究中，章有义作出了显著的成绩。他根据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收藏的近代徽州租佃文书，详细地推出近代徽州租佃关系的个案研究成果，并汇集成《近代徽州租佃关系案例研究》。刘和惠与彭超则分别研究了徽州的田面权与一田二主问题，认为田面权并不是永佃权。<sup>98</sup>刘淼以歙县棠越鲍氏和唐模许氏为例，论述了清代徽州祠产土地租佃和地租的问题。<sup>99</sup>李文治也通过对康熙休宁县吴荪园祀产的典型案例分析，论述了清代徽州府地租由分成制向定额制过渡及其地租剥削率的增长等问题。<sup>100</sup>刘和惠还研究了明清徽州的山场文契，并以此为例，对山场的租佃、管理和所有权的转移等问题，进行了论述。<sup>101</sup>周绍泉、江太新等还利用大量的徽州契约文书，研究了明清时期徽州的亩产量问题。<sup>102</sup>

### 3. 徽商研究取得突破性成果

在 20 世纪徽学研究的第三个发展阶段中，徽商研究所取得的成果尤其突出。自四十年代末、五十年代初傅衣凌和藤井宏相继发表《明代徽商考》与《新安商人研究》以来，徽商研究一直处于相对低靡状态。在 1978 年后，这一局面渐渐有所改观，徽商研究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伐的加快，也开始受到研究者的特别关注，并推出一大批很有分量和力度的研究成果。

1980 年，叶显恩率先在《中国史研究》杂志上发表了《试论徽州商人资本的形成与发展》一文，全面地对徽商的商人资本形成与发展过程进行了考察。这是文革结束后所知第一篇公开发表的有关徽商的研究论文。<sup>103</sup>从此，徽商研究逐渐受到学界的重视，一批有分量的徽商研究论著先后问世。其中尤以张海鹏、王廷元主编的《徽商研究》为最突出成果。在这部近 55 万言的徽商研究专著中，作者分别从徽州商帮的形成与发展，徽商的资本积累，徽商在长江流域的经营活动，徽商与两淮盐业，徽商在茶、木、粮、典和棉布业中的经营活动，徽商与封建势力，徽商的贾儒观与商业道德，徽商资本的出路，徽商与徽州文化，徽商个案研究和徽商的衰落等十一个方面，对驰骋明清商业舞台数百年的徽州商帮进行了迄今为止最全面的研究，是徽商研究中的一部创新性著作。<sup>104</sup>在这之前，张海鹏还与张海瀛共同主编了《中国十大商帮》一书。据笔者不完全统计，截止到 2000 年初，已经出版了有关徽商研究（含资料汇编）的专著近 20 部。它们分别是张海鹏、王廷元主编的《明清徽商资料选编》（黄山书社 1985 年版），《江淮论坛》编辑部主编的《徽商研究论文集》（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张海鹏、张海瀛主编的《中国十大商帮》（黄山书社 1993 年版），唐力行的《商人与中国近世社会》（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王磊的《徽州朝奉》（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张海鹏、王廷元主编的《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王振忠的《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6 年版），金家保主编的《近代商人》（黄山书社 1996 年版），曹天生的《中国商人》（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唐力行的《商人与文化的双重变奏——徽商与宗族社会的历史考察》（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张海鹏、王廷元主编的《徽州商帮：翰墨儒商，信义为先》（中华书局[香港]1995 年版），王世华：《富甲一方的徽商》（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周晓光、李琳琦的《徽商与经营文化》（世界图书出版社 1998 年版），汪明裕主编的《古代商人》（黄山书社 1999 年版）。此外，叶显恩的《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陈学文的《中国封建社会晚期的商品经济》（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高寿仙的《徽州文化》（辽

宁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刘淼的《明代盐业经济研究》(汕头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范金民的《明清江南商业的发展》(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和唐力行的《明清以来徽州区域社会经济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等专著中,也有不少关于徽商研究的内容。

关于徽商研究的主要情况及学争论的焦点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一些方面:

### (1) 徽商的起源与发展问题

徽商的起源问题是一个分歧较大的问题。傅衣凌主张徽商起源于宋代。<sup>105</sup>李则纲主张徽商产生于东晋,<sup>106</sup>叶显恩也持徽商产生于东晋观点,认为:徽商起源于东晋,宋代得到初步发展,明嘉隆以后至清乾隆末年以前是徽商发展的全盛时期,<sup>107</sup>嘉庆以后逐渐走上困顿,道光时期陷入衰败。<sup>108</sup>汪绍铨同样主张徽商形成于东晋,并认为:唐至五代徽商较为活跃,宋代则是徽商的成长期,元末明初徽商有一定发展,明嘉靖至清乾隆末年为徽商发展的黄金时期。<sup>109</sup>刘和惠则认为,作为一个地方性的商业集团,徽商这一实体肇始于南宋后期,发展于元末明初,形成于明代中叶,盛于明嘉靖以后至清康熙时期。<sup>110</sup>张海鹏、王廷元则认为:徽州商帮形成于明代成化、弘治之际,成化、弘治之际到万历中叶为徽州商帮的发展阶段,万历至清康熙初年为徽商发展遭受挫折阶段,康熙中叶到嘉庆、道光之际是徽商的兴盛阶段,道光中叶至清末是徽商的衰落与解体阶段。<sup>111</sup>关于徽商形成的原因,绝大部分学者认为徽商的形成是源于徽州山多田少、人多地寡的环境所迫。叶显恩认为,徽商形成得力于徽州丰富的经济作物资源和徽州本土所盛行的佃仆制。<sup>112</sup>张海鹏、王廷元则剖析了徽商形成的历史背景,指出:徽商的形成主要是由于当时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和长途贸易的发达和徽州的地理优势以及徽州人的经商经。<sup>113</sup>唐力行则考察了徽商兴起的社会背景,认为:徽商的兴起得力于宗族势力,为论述这一观点,唐氏还进一步具体阐述宗族在徽商发展过程中的作用等问题。<sup>114</sup>许敏还研究了包括徽商在内的明代商人的户籍问题。<sup>115</sup>

### (2) 关于徽商的经营领域与活动范围

这是徽学界讨论较多的一个问题。盐、典当、茶业和木材等,向是徽商经营的主要领域,因此,也引起了学者较多的关注。王思治和金成基考察了清代两淮盐商的盛衰。<sup>116</sup>萧国亮则对两淮盐商的奢侈性消费及其经济影响进行了研究。<sup>117</sup>刘淼研究了歙县大盐商鲍志道的生平和家世,并着重就清代前期徽州盐商对扬州城市经济发展的影响,进行了探讨。<sup>118</sup>汪士信则对清乾隆时期徽商在两淮盐业中的利润和流向进行了探讨。<sup>119</sup>张海鹏探讨了徽商在两淮盐业中的优势以及如何在竞争中取胜的奥秘。<sup>120</sup>江巧珍则以歙县江氏盐商为例,探讨了徽州盐商的盛衰。<sup>121</sup>王振忠在徽州盐商研究方面成绩尤为显著。他不仅研究了两淮盐商的一些制度,如盐务首总制、商籍制、徽商与两淮盐务月折制,而且对聚居于扬州、汉口、浙江等地的徽州盐商都作了具体而深入地研究,更为重要的是,王氏还把明清时期的徽商放在社会变迁的大背景下进行探讨,并着重考察和研究了明清时期徽商与淮扬社会的变迁。<sup>122</sup>典当是徽商经营仅次于盐业的又一重要行业。王廷元、王世华研究了徽州典商的经营。<sup>123</sup>吴仁安、唐力行则对徽州的茶商作了探讨,<sup>124</sup>唐力行对徽州的木商进行了较深入的研究。<sup>125</sup>李琳琦则对徽州的粮商作了研究。<sup>126</sup>由于有关徽商经营的领域十分广泛,因此,对徽商经营行业的研究也较多,如棉布业、瓷业和海外贸易等等。

至于徽商活动的地域范围,几乎是遍及宇内,“诡而沙漠,罕而海岛”,到处都留下了徽商活动的踪迹。扬州是徽州盐商的聚居地,关于扬州徽商研究所发表的成果相对也较为集中。朱宗宙、刘

淼、陈建勤等分别探讨了清代前期扬州徽商及其与扬州城市建设及其与封建政府的关系等问题。<sup>127</sup>王振忠则较深入地研究了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尤其对河下等地的徽州盐商社区及其社区文化,作者着力甚多。<sup>128</sup>

范金民还对明清时期活跃于江南地区的徽商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研究。<sup>129</sup>陈学文则着力对活动于杭州地区的徽商及其与当地经济发展的关系,作了深层次的探讨与研究。<sup>130</sup>吴仁安、王廷元对上海地区的徽商则作了较为全面的资料蒐集与深入研究工作。<sup>131</sup>王廷元还研究了徽州商人在吴、楚地区的贸易活动,以及对该地社会经济的影响。对徽商在芜湖的商业活动以及对芜湖经济发展的作用,王氏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sup>132</sup>

### (3) 关于徽商的性质、特色、资本出路与历史作用

关于徽商的性质,徽学界基本认为是属于封建商人的范畴。关于徽商的特色,张海鹏、唐力行认为,“贾而好儒”是徽商的一个重要特色,是徽商区别于其他商帮的不同之处。<sup>133</sup>王世华、王廷元对徽商的贾儒观和义利观作了进一步的研究,得出了徽商恪守“贾为厚利,儒为名高”、“以义为利,不以利为义”等儒家传统的贾儒观和义利观结论。<sup>134</sup>叶显恩则指出:徽商在经济伦理上以王阳明为代表的新儒学为本,在政治上以程朱理学为本。<sup>135</sup>此外,重视家族子弟的商业教育,重视文化知识的积累,讲求仁心为质、以义为利、信誉至上和经营策略,拥有强烈的法制观念等,都是徽商的重要特色。<sup>136</sup>

至于徽商资本的出路问题,不少人认为主要是投向土地,投资故里建筑,进行奢侈性消费,只有少量用于扩大积累。<sup>137</sup>徽商资本对历史发展的作用,不少人认为徽商将资本投入生产领域,是促进资本主义萌芽的,<sup>138</sup>尤其是徽州海商的活动直接促进了资本主义萌芽的滋生。<sup>139</sup>有人则反对徽商对资本主义萌芽有促进作用,认为徽商恰恰阻碍了资本主义萌芽的发生。<sup>140</sup>还有人讨论了徽商对徽州文化、科技以及明清社会、经济、商业交通和文化等方面的积极促进作用问题。<sup>141</sup>不过,王振忠从史料记载的徽商资本的出路,以独特的文化视角审视了徽商的社会形象,当然,这一形象是糟糕的。<sup>142</sup>平心而论,徽商的社会形象并不都是糟糕的,徽商对灾荒的捐助与赈济,<sup>143</sup>对慈善设施的投资,<sup>144</sup>实际上体现了徽商作为一个社会群体的社会责任感。

## 4. 徽州宗族与社会研究取得开拓性成果

在这一阶段中,在解放思想的推动下,徽州宗族问题引起了学界的关注。叶显恩在他的《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一书中,率先研究了徽州的宗族迁徙与作用问题。在此之前,叶氏还利用祁门善和程氏家乘谱牒资料研究了徽州的佃仆制。次后,徽州宗族问题的研究迅速升温,大量专题研究成果纷纷得以问世。概括来看,这一时期关于徽州宗族问题的研究主要从以下几个层面展开:

一是徽州宗族的结构、特征与社会变迁及其历史作用。唐力行首先剖析了明清徽州家庭与宗族的结构,提出了明清徽州社会呈现出小家庭大宗族特征的观点,指出正是徽州家庭—宗族这一独特的社会结构,“却以它的弹性和包容性强化了封建的统治秩序。”<sup>145</sup>以此为依据,唐氏还进一步以徽州方氏宗族为个案,考察了宗族与社会变迁,并进一步论述了地域社会与传统中国问题,徽州宗族与徽商勃兴的关系问题。与传统观点相反,唐氏认为:徽州宗族不仅没有阻碍徽商的发展,相反恰恰是促进了徽商的发展。<sup>146</sup>赵华富根据徽州的家乘族谱资料,研究了宗族的基本特征,得出了宗族

有共同的始祖、以血缘关系为纽带、有明确的昭穆次序、开展一定集体活动、有共同的聚居地、有一定的组织管理形式、有宗族的族规家法、有一定的共有财产等八大特征。<sup>147</sup>关于明清时期徽州宗族在政治经济活动中,究竟是加强还是削弱的问题,学术界一直有争议。陈柯云则认为,明清徽州宗族对徽州乡村的统治不是削弱了、松弛了,而是加强了。<sup>148</sup>赵华富也认为明清时期徽州宗族是处在繁荣发展之中。<sup>149</sup>至于徽州宗族的历史作用,不少学者认为,明清时期徽州宗族促进了徽商的发展,维护了徽州社会的稳定。

二是徽州宗族的族产与个案调查和研究。叶显恩率先调查了祁门善和与查湾的佃仆制。<sup>150</sup>周绍泉则对祁门善和仁山门的族产作了较深入的研究。<sup>151</sup>陈柯云则全面系统地研究了徽州的族产,探讨了明清徽商崛起与族产扩大之间的关系。<sup>152</sup>唐力行则主要以徽州方氏家族为例,论述了宗族与社会变迁的关系。刘淼则以棠樾鲍氏和唐模许氏为中心,对徽州宗族祠产作了较深入的研究。<sup>153</sup>章有义的成果主要体现在他的《明清徽州土地关系研究》和《近代徽州租佃关系案例研究》两部著作中。赵华富在研究徽州宗族问题时,独辟蹊径,把实地调查与书面文献相结合,大量考察研究了徽州宗族的典型个案,相继发表了关于歙县棠樾鲍氏、黟县西递胡氏、歙县呈坎罗氏等强宗大族的考察与研究报告。这些宗族的个案研究报告既有对被调查者采访的记录,又有著者从全国各地搜罗的第一手谱牒资料,两者的

结合,使得论文中的许多观点与看法都很中肯而有见地,验证了作者所提出的明清徽州宗族所共有的八大特征,同时又指出了每一不同宗族所特有的个性。<sup>154</sup>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这是我们在研究宗族尤其是徽州宗族中所应当提倡的一种良好学风。此外,赵华富还研究了徽州宋元时期的家谱,剖析了徽州家谱数量大善本多的原因;<sup>155</sup>对徽州宗族族规家法和宗族祠堂规制等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钩沉和研究。<sup>156</sup>对我们进一步理解徽州的宗族的特征及其宗族内部管理运作,提供了很大的帮助。

## 5.徽州社会与法制史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徽州社会史研究直接关系到对明清徽州社会性质的评价,因此,引起了徽学研究者的极大兴趣。赵华富在《论明清徽州社会的繁荣》一文中,用政治成就辉煌、经济繁荣昌盛、文化万紫千红来概括明清徽州社会的繁荣之状。<sup>157</sup>牛建强研究了明代徽州的社会变迁。<sup>158</sup>陈柯云对明清徽州基层社会的乡约问题展开了讨论。<sup>159</sup>卞利对明代徽州社会社会变迁中的徽州地痞无赖与徽州社会作了较为透彻的剖析。<sup>160</sup>周致元则分析了明代徽州的教化措施与徽州节烈妇女的动因。<sup>161</sup>唐力行则重点研究了徽州商人妇与明清徽州社会的相互作用问题。明清时期徽州堪輿风水信仰十分泛滥,对徽州社会经济发展造成很多影响,卞利认为,明清徽州堪輿风行阻碍了徽州社会的进步,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严重延缓了徽州社会经济的发展。<sup>162</sup>此外,卞利还分析了16至17世纪徽州社会变迁的过程和特征,并对徽州社会变迁中的大众心态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sup>163</sup>周绍泉则利用徽州文书,对明末清初徽州农村基层社会中的里长、粮长和里老人进行了研究,并得出了至迟到清中叶明初徽州一直存在的里长、排年等尚未消亡的结论。<sup>164</sup>刘淼对徽州盛行的会与会祭组织作了研究。<sup>165</sup>郑力民还通过田野调查的方式,对徽州的社屋进行了长篇论述。<sup>166</sup>明清徽州是一个封建法制相当健全的地区之一。民间争讼与民俗健讼风气极为盛行,“事起涉怒,讼乃蔓延”,<sup>167</sup>那么,这种健讼民俗给徽州社会带来了怎样的影响呢?卞利通过对明代中叶以来徽州争讼与民俗健讼的研究,分析了徽州健讼的性质、原因和争讼的主要内容,指出:徽州民俗健讼对徽州社会的进步和清明吏治的维系起到了重要作用。<sup>168</sup>卞利通过对徽州民俗健讼的探讨,还提出了徽州在明代中期民间诉讼观念发生变革的观点。<sup>169</sup>为

此,他着重就徽州明代的民事纠纷与民事诉讼问题作了十分深刻的剖析。<sup>170</sup>此外,卞利还对明清徽商的法制观念作了较为详尽的研究,并认为:徽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与其遵守封建的法制依法经营有关。<sup>171</sup>运用徽州法律文书研究徽州法制与社会是近年来国内较为热门的研究课题。周绍泉以徽州诉讼案件的审理过程为依据,探讨了清代徽州农村社会和农民的状况,这是周氏所提倡的对徽州社会做综合时态研究的大胆尝试。陈柯云也利用徽州法律文书研究了清雍正五年开豁世仆令在徽州的实施问题。<sup>172</sup>阿风则通过徽州批契的研究徽州的土地财产等的继承问题。<sup>173</sup>此外,阿风还重点研究了明清徽州妇女在土地买卖中的权利与法律地位问题,希图以此探析徽州妇女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地位与作用。<sup>174</sup>

## 6.徽州契约文书与中国社会经济史

徽学之所以能够成立,数十万件的徽州各种契约文书的发现是一个重要原因。因而,在徽学研究中,契约文书作为一种最原始资料,受到了海内外学者的广泛重视。在契约文书的整理与研究中,一批学者付出了心血。

周绍泉不仅对徽州千年契约文书作了系统的分类和整理,而且为编校和影印徽州契约文书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在《徽州文书的分类》一文中,对国内现藏的徽州契约文书进行了细致而科学的分类,为学者利用这一原始资料提供了便利。周氏还考证了徽州契约与合同的异同、<sup>175</sup>徽州元代至元年间的几件契约的时间,<sup>176</sup>并通过契约文书研究了很多徽州社会经济问题,如土地典当问题、徽州亩产量问题和徽商经营问题。严桂夫也以历史档案的方式,对徽州契约文书进行了分类。<sup>177</sup>徽州契约文书的价值,正如徽学的价值一样,不仅对研究徽州地方史有重要的意义,而且通过对它的研究,可以更深刻的了解和认识包括徽州在内的全国其他地区的社会经济及其制度文化的发展和运作情况。明清徽州田宅交易中的赤契以及明代赋役黄册、鱼鳞图册等与赋役制度问题的研究,其所具有的全国意义是显而易见的。王毓铨的就是利用明代徽州田宅买卖中的赤契的契文程式,研究了明代全国的赋役制度及其相关问题。<sup>178</sup>栾成显通过对徽州鱼鳞图册、赋役黄册以及某些家族文书契约的研究,澄清了不少学界多年以为是正确或者是有争议的的问题,如栾氏通过一册被标为成化年间鱼鳞图册的考证后认为,早在元末龙凤年间,朱元璋就开始了攒造鱼鳞图册,并认为明代鱼鳞图册的始造时间应追溯至龙凤时期。不久,他在《徽州府祁门县龙凤经理鱼鳞册考》一文中,正式将明代攒造鱼鳞图册的始造时间确定为龙凤年间。栾成显还从土地占有形态等方面考证分析了明弘治二年的鱼鳞归户号簿。对明初地主积累土地的途径,向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栾成显以明初祁门谢氏土地文书为典型个案,令人信服地考察了明初地主兼并土地的途径。<sup>179</sup>关于赋役黄册研究,以往研究中主要问题在于缺乏实物原件,因而出现一些依据文献记载进行推测的现象。栾成显在大量占有明代徽州黄册底籍以及黄册归户册的基础上,结合其他文献材料,对明代黄册的攒造时间、登录事项、户帖制度、小黄册与大黄册之区别与联系、黄册里甲的编制原则与图保划分、甲首户问题、黄册制度的本质及其衰亡原因等,都提出了不少全新的见解。栾氏还在纠正了梁方仲有关黄册研究中的错误,指出里甲编制与图保编制分属不同系统,并证实了黄册人口登载包括妇女的说法。作者还进一步对里甲中的甲首户问题作了深入研究,指出:甲首是一种职役,每里共设有百户甲首,而非一甲之首领,更非一里只有一甲首。栾氏还通过对明清大户经济形态的分析,揭示庶民地主在中国封建经济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作者还指出:黄册不仅是一种赋役之法,而且是一种户籍制度。<sup>180</sup>在徽州文书的研究中,很多学者是把它同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联系起来一同考察的。张雪慧和陈柯云利用徽州文书研究了徽州历史上的山场林业经济与经营方式。<sup>181</sup>周绍泉利用徽州文书探讨了徽商的经营方式问题。<sup>182</sup>

此外，利用内容丰富的徽州文书研究明清农村社会与宗族制度和中国法制史等等，都已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就。

## 7. 徽州历史人物研究全面展开

徽州历来是物华天宝、人杰地灵之地，在历史上先后涌现出著名的政治家、思想家、军事家、教育家、医学家、理财家和大量文学艺术家，如朱熹、朱升、胡宗宪、陶行知、胡适、王茂荫、戴震、汪机、程大位、汪道昆、江永、浙江、黄宾虹、詹天佑和张曙等等。这些历史人物对中国乃至世界历史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自然也成为学术界研究的重点课题。在徽学研究的第三个阶段中，徽州历史人物的研究推出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很多甚至是填补空白的成果。限于篇幅，这里就不一一评述了。

## 8. 徽州文化艺术研究百花齐放

在徽州历史上，徽州文化艺术的繁荣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新安理学、新安画派、徽派朴学、徽州刻书、徽派建筑、徽派版画、新安医学、徽派篆刻、徽戏和徽菜等等，都是徽州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对徽州文化进行整体研究的成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高寿仙在《徽州文化》一书中，分别从地理环境与人口压力，家族、乡绅与乡村社会，宗法社会中的徽州商人，社会教育与儒教化，食住风尚与宗教生活，各种艺术形式的繁荣等六个方面，对徽州文化进行了全面而系统的探讨和研究。作为《中国地域文化丛书》中的一种，这部《徽州文化》专著是较为出色的一部。<sup>183</sup>

刘伯山对徽州文化的基本概念、发展阶段、特点和研究价值作了较为详尽的论述。<sup>184</sup>赵华富在《徽州文化的崛起和繁荣昌盛》一文中，对具有显著特色和鲜明性格的徽州文化崛起原因及其繁荣发展进行了深刻阐述。<sup>185</sup>鲍义来则从徽商与徽州教育，徽商与新安画派，徽商与徽州建筑、徽派园林，徽商与新安医学，徽商与徽州刻书业等角度，对徽商与徽州文化的关系作了系统的探讨与研究。<sup>186</sup>王振忠研究了民国上海徽商学徒的信件，并以此为依据对徽州的商业文化作了具体的探讨。<sup>187</sup>关于徽商与徽州文化研究的宏观论述，还有张海鹏的《论徽商经营文化》、<sup>188</sup>秦效成的《徽商与徽州文化》<sup>189</sup>等。至于从微观上研究徽商与徽州某一领域文化的论述也有不少，主要有翟屯建的《新安理学与徽商的崛起》、白盾的《徽商与徽商精神》<sup>190</sup>等。唐力行从徽州商人文化整合的角度，对徽州商人文化进行了深层次的研究。<sup>191</sup>

关于新安理学的研究，周晓光发表了一系列研究成果，对新安理学的源流、发展和衰落的整个过程及其代表人物，进行了较为全面系统的研究。这是迄今为止关于新安理学领域最为系统的研究成果之一。<sup>192</sup>

关于徽州刻书业的研究。徽州是明清时期全国三大刻书业中心，其所刻书籍精品迭出。因而，

徽州刻书业的研究吸引了一大批学者的注意力,有关徽州刻书业的发展与著名刻书家的研究,在这一阶段中成果频出。叶树声、严佐之研究了明代徽州的刻书业盛况、兴起的原因及其主要贡献。<sup>193</sup>翟屯建对宋元明清徽州的刻书业崛起的原因和发展状况也作了较为系统的研究。<sup>194</sup>刘尚恒对明清徽州的藏书与刻书也作了较细致的探讨。<sup>195</sup>徐学林对徽州的刻书业研究倾注了大量精力,先后推出《明清时期徽州的刻书业》和《试论徽州地区的古代出版业》等长文,对源远流长的古代徽州出版业即刻书业进行了深入全面的钩陈和研究,在徽州古代刻书业研究领域占据了重要的学术地位。<sup>196</sup>蒋元卿、叶树声和翟屯建等还对歙县虬村著名的黄氏刻工进行了考证和研究。<sup>197</sup>李国庆则研究了徽州仇氏刻工及其所刻书籍。<sup>198</sup>

徽派版画研究也取得了骄人的成就。张国标的《徽派版画艺术》一书,是这一阶段徽派版画研究的重要成果。<sup>199</sup>周芜则出版了他的徽派版画论著《徽州版画史论》。穆孝天和翟屯建等也对徽派版画进行了较有深度的研究。<sup>200</sup>石谷风则研究了徽派版画中的木版年画。<sup>201</sup>新安画派研究及其代表人物研究也成果纷出。周吾考镜了新安画派的源流,浙江等新安画派人物研究也颇有成果问世。<sup>202</sup>徽州三雕(即木雕石雕和砖雕)艺术驰名遐迩,对三雕艺术的研究也受到学界的广泛重视。安徽美术出版社相继推出了图文并茂的《徽州木雕艺术》(1988年版)、《徽州石雕艺术》(1988年版)、《徽州砖雕艺术》(1990年版)以及《徽州竹雕艺术》(1994年版)的著作,使徽州三雕艺术得以闻名于世。徽派建筑特色显著,有关徽派建筑的研究成果颇多。东南大学出版社推出了徽派建筑的系列著述。

新安医学研究成果卓异,由安徽科技出版社出版的《新安医籍丛刊》和王乐甸主编、张玉才等撰著的《新安医籍考》(安徽科技出版社 1998 年版)是这一阶段中新安医学研究的最高成就。其他一些散见的新安医学的著述还有很多。

徽州戏曲和民俗研究在这一阶段中也引起了学界的重视和兴趣。洪非研究了徽戏的兴衰。均宁对徽班派系及其四大徽班的艺术道路也进行了探讨。<sup>203</sup>朱万曙研究了《环翠堂乐府》及其晚明文学精神。<sup>204</sup>赵华富对赵吉士记载的徽州“台戏”进行了辨正。<sup>205</sup>陈长文、茆耕如、倪国华和曹芷生分别对徽州的目连戏、傩戏进行了研究。<sup>206</sup>关于徽州民俗研究,主要有程富金的《徽州风俗》(黄山书社 1996 年版),其他如衣食住行、人生仪礼、宗族社会、婚丧嫁娶、岁时节令、信仰心理、民间文艺以及陈规陋俗等等,研究成果也极其丰富,此不一一述及。

## 9. 新编徽州地区方志全部出齐

作为徽学研究第三阶段成就的重要组成部分,徽州地区方志编纂出版成就辉煌。自 80 年代初全国新编地方志工作全面启动后,徽州各地也纷纷建立了地方志编纂机构。1989 年,《黟县志》由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不久,《徽州地区简志》也由黄山书社出版。此后,《祁门县志》(安徽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婺源县志》(档案出版社 1990 年版)、《休宁县志》(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歙县志》(中华书局 1995 年版)和《绩溪县志》(黄山书社 1998 年版)相继得到出版问世。在以上数部徽州区、县志中,有关徽州历史文化的内容占据了重要篇幅,它吸收了徽学研究的最新成果,同时,这些志书的出版,本身就是徽学研究成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在这一阶段中，海外以日本、韩国、美国、英国、荷兰、法国、意大利等国家，以及香港、台湾等地区为代表的徽学研究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在徽州方言、诉讼制度、慈善设施、徽商及其网络、徽州宗族与社会变迁等研究领域，日本学者平田昌司、中岛乐章、夫马进、臼井佐知子和韩国学者朴元熹甚至取得了填补空白的成果。此外，如徽州祭祀、徽州法制等研究领域，日本、韩国等国学者也都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 四

经过近一个世纪的努力，徽学研究从无到有，从国内到海外，从一片空白到繁荣昌盛。这一过程是艰辛的，她凝聚了几代学者的心血和劳动。随着时间的推移、原始资料的不断发现和研究的不断深入发展，人们对徽学研究价值的认识也在不断的深化。徽州历史文化的丰厚积淀，为我们全面开展徽学研究提供了雄厚的物质条件。

首先，徽州文书契约作为 20 世纪中国历史文化的第五大发现，已越来越成为人们的共识。人们也渐渐感到，徽学研究已不仅仅限于历史研究的范畴，而且由于其涉及到法学、经济、文献、艺术、科技、医学、建筑等众多学科领域，因此，单靠史学工作者的努力是远远不够的。尽管社会经济史特别是明清时期社会经济史研究是徽学研究的主体，但是，离开了其他相关学科的研究和辅助，徽学研究将很难得到进一步的深入和发展。对此，我们必须要有有一个清醒的认识。

其次，徽州契约文书不仅数量大、种类多、连续性强、涉及面广、跨越时间长，而且具有启发性、边缘性、具体性、真实性和典型性等显著特征。正是这些显著特征，使得我们在对其进行研究的过程中，拥有更多的便利条件进行个案的剖析，这是同一时期全国任何一个地方所不具备的。可以说，徽州大量宗族家谱和契约文书等原始资料，为我们研究徽州社会经济综合发展的综合时态，提供了独一无二的优越条件。

再次，徽学是一门综合性学科。有的学者说她同敦煌学和藏学一道，构成了中国三大地方学研究。实际上，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徽学所研究的决不仅仅是徽州地方历史文化或社会经济，她的研究范围应是全国性乃至世界性的。徽州商人的活动范围，徽州各种契约文书的体例与格式等很多都是全国性的。因此，对徽学的研究，在某种程度上说，就是对中华帝国后期社会经济与历史文化的研究。也正因为如此，英籍学者约瑟夫·麦克德谟特才说，徽州原始资料是研究中华帝国后期社会与经济史的关键。透过徽学研究的成果，我们可以更加清晰的认识中华帝国后期社会经济和思想文化发展的主流和走向。

20 世纪的徽学研究虽然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其存在的问题也是十分地突出。

其一，徽学研究的原始契约文书资料虽然存世的数量很多，内容和种类也极其丰富。但是，这些丰富的材料大都保存和收藏在国内乃至国外的图书、博物、档案部门，高校和著名研究机构，另有不少还散存在徽州民间和私人收藏家手中，使用起来十分的不便。虽然经过努力，影印或校点整

理出版了一部分徽州包括契约文书在内的徽学研究资料，但这仅仅是冰山一角。绝大多数的徽州原始资料，由于各个部门人为的原因，还无法向徽学研究者开放。尤其是至今还保存在徽州民间的各种契约文书资料，其数量与学术价值，更是难以估量。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限制了徽学研究领域的进一步拓宽和深化。

其二，徽学研究虽然在个别研究领域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但就整体而言，徽学研究的领域还不够丰富，面还显得过于狭窄。至今尚未有一部综合论述徽州社会经济或历史文化的通史性的研究专著出版问世，至于将徽学与其他地域社会经济和历史文化进行纵横比较研究的成果，目前虽有，但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上都还显得很不够，徽学研究真正是刚刚起步。

其三，徽学研究队伍还不稳定。开展徽学研究，需要具备多方面的知识和能力，如识读徽州古文书契约文字的能力，了解和理解徽州方言的能力等等。徽学研究人才分散分布于全国乃至海外诸地。过于分散的研究队伍，不利于集中群体力量进行徽学的宏观研究。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制约了徽学研究的进一步发展。

回顾 20 世纪徽学研究所走过的道路和取得的成就，我们有理由相信，21 世纪徽学研究必将会在一个更高的起点上，取得更加骄人的成绩。

首先，徽学研究已经引起学者、政府管理部门的高度重视。作为专门的研究机构——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业已得到教育部的批准，成为全国百所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国家级研究机构的建立，有利于徽学后备队伍的造就和培养。预计不久，徽学研究的专门人才会脱颖而出，并成为 21 世纪徽学研究的中坚力量。

第二，徽州原始契约文书资料正在逐步得到各级收藏部门和机构的重视，全国各大藏书机构已经先后对徽州契约文书进行相对系统的分类整理和编目。由严桂夫主编的《徽州历史档案总目提要》业已由黄山书社公开出版，由周绍泉等主编的 40 巨册《徽州千年契约文书》也早已得到影印出版。一些藏书机构的徽州文书契约目录也将逐渐问世。这无疑为徽学研究者利用资料提供了极为便捷的条件。

第三，随着徽学国内国际交流的日益频繁，有关徽学研究的最新信息将会在现代化的信息处理系统中得到充分的交流与使用。而研究手段的现代化，将更会对徽学研究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附记：本文在写作的过程中，参考了周绍泉、陈柯云、阿风、曹天生、畅民等先生的徽学研究阶段性和专题性综述成果，以及薛贞芳等编纂的《徽学研究论著资料汇编》。赵华富、王振忠、阿风、刘伯山和方利山等先生还以多种方式向作者提供资料或建议。在此，谨致谢忱。）

# Retrospection of the Research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Bian Li

**Abstract:** This article has retrospect and summarized the arising and development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systematically. According to the logical connection of research's development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its course in the 20th century is divided into three historical stages. The first stage is from 1907 to 1949, which is the period of generation and incipency of research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The second stage is from 1949 to the end of the Great Proletarian Cultural Revolution in 1976. This period has two detailed phrases, the former is the preliminary development phrase of research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from 1949 to 1965, and the later is from 1966 to 1976; The third stage is from 1977 to 2000. During this period, research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becomes prosperous, and the discipline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arises preliminarily. This article comments on the accomplishment of research of "Science about Huizhou" in each stage concisely as well.

---

<sup>1</sup> 《青年界》1937年第11卷第1期。

<sup>2</sup> 《真理杂志》1944年第1卷第4期。等关于金声的研究论文问世。

<sup>3</sup> 《学风》月刊1935年第5卷第7期。

<sup>4</sup> 《中国文艺》1939年第1卷第1期。

<sup>5</sup> 张明仁：《我所知道的资本论中的王茂荫》，载《光明半月刊》1937年第2卷第4期。

<sup>6</sup> 《岭南学报》1937年第2卷第9期、第2卷第10期。

<sup>7</sup> 《光明半月刊》1937年第2卷第9期、第2卷第10期。

<sup>8</sup> 《中国社会经济史集刊》1937年。

<sup>9</sup> 《学风》第4卷第8、9期。

<sup>10</sup> 《浙江省图书馆馆刊》第4卷第6期。

<sup>11</sup> 《浙江大学科学报告》第2卷第1期。

<sup>12</sup> 《金陵学报》第8卷第1—2合期。

<sup>13</sup> 康熙《徽州府志》卷十二《人物志上·儒硕》。

<sup>14</sup> 《学风》1933年第3期第9期、第3卷第10期。

<sup>15</sup> 《福建省研究院研究汇报》1947年第2期。

<sup>16</sup> 周绍泉：《徽州文书的分类》，载《徽州社会科学》1992年第2期。

<sup>17</sup> (英)约瑟夫·麦克德谟特著，卞利译：《徽州原始资料——研究中华帝国后期社会与经济史的关键》，载《徽学通讯》1990年第1期。

<sup>18</sup> 转引自周绍泉：《徽州文书与徽学》，载《历史研究》2000年第1期。

<sup>19</sup> 周绍泉：《徽州文书与徽学》，载《历史研究》2000年第1期。

<sup>20</sup> 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10期。

<sup>21</sup> 载《史学工作者通讯》1957年第3期。

<sup>22</sup> 载《明清社会经济史论稿》，河南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

<sup>23</sup> 载《江海学刊》1962年第11期。

<sup>24</sup> 译文载刘森辑译：《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译文集》，黄山书社1988年版。

<sup>25</sup> 刘序功：《略谈清初徽州的所谓“奴变”》，载《史学工作通讯》1957年第1期；程梦余：《宋七与徽州奴变》，载《安徽日报》1958年5月25日。

<sup>26</sup> 傅衣凌：《明代徽州庄仆文约辑存——明代徽州庄仆制度之侧面研究》，载《文物》1960年第2期。

<sup>27</sup> 苏诚鉴：《从一批租佃契约看鸦片战争前徽州地区封建地租剥削》，载《安徽日报》1963年2月9日。

<sup>28</sup> 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2期。

<sup>29</sup> 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12期。

- 30 载《安徽日报》1957年第1月19日。
- 31 载《图书馆》1964年第1期。
- 32 载《安徽史学通讯》1958年第4期。
- 33 载《安徽史学通讯》1958年第4期。
- 34 载《安徽史学通讯》1958年第4期。
- 35 张子高：《程一卿和他所制的墨》，载《文物参考资料》1958年第12期。
- 36 鲍幼文：《徽州的文房四宝》，载《安徽史学通讯》1959年4、5期。
- 37 载《光明日报》1962年4月9日。
- 38 载《安徽史学通讯》1958年第4期。
- 39 赵景深：《安徽曲家考略》，载《安徽史学通讯》1958年第4期。
- 40 译文载刘森辑译《徽州社会经济史研究译文集》，黄山书社1988年版。
- 41 李琳琦：《徽州社会经济史学术讨论会综述》，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1年第1期。
- 42 张脉贤：《迎接徽学研究新时代（代前言）》，载张脉贤、刘伯山等编：《徽学研究论文集（一）》1995年版。
- 43 参见赵华富编：《首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文集》，黄山书社1996年版。
- 44 参见周绍泉、赵华富主编：《'95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 45 参见周绍泉、赵华富主编：《'98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 46 赵吉士：《寄园寄所寄》卷十一《新安理学》。
- 47 《“徽州学研究”专栏致读者》，载《江淮论坛》1994年第1期。
- 48 周绍泉：《徽州千年契约文书·前言》，花山文世出版社1991年版。
- 49 张海鹏：《徽学漫议》，载《光明日报》2000年3月24日。
- 50 参见唐力行：《徽州研究的对象、价值、内容与方法》，载《史林》1999年第3期。
- 51 叶显恩：《徽州学在海外》，载《江淮论坛》1985年第1期。
- 52 周绍泉：《徽州文书与徽学》，载《历史研究》2000年第1期。
- 53 卞利：《20世纪徽学研究的兴起与发展》，载《人民日报》理论2000年10月19日。
- 54 卞利：《徽骆驼精神与徽州文化》，载《江淮时报》1998年10月2日。
- 55 张海鹏：《徽学漫议》，载《光明日报》2000年3月24日。
- 56 唐力行：《徽州研究的对象、价值、内容与方法》，载《史林》1999年第3期。
- 57 卞利：《徽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安徽日报》理论版《新世纪》2002年2月19日。
- 58 张海鹏：《徽学漫议》，载《光明日报》2000年3月24日。
- 59 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 60 傅衣凌、杨国桢：《喜读叶显恩新著〈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3年第3期。
- 61 [日]冈野昌子著、叶妙娜译：《评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一书》，载《徽州学丛刊》1985年创刊号。
- 62 章有义：《从吴葆和堂庄仆条规看清代徽州庄仆制度》，载《文物》1977年第11期。
- 63 载《清史论丛》第2辑。
- 64 刘重曰、曹贵林：《明代徽州庄仆制研究》，载《明史研究论丛》总第1辑。
- 65 魏金玉：《明代皖南的佃仆》，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集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 66 参见叶显恩：《明清徽州佃仆制试探》，载《中山大学学报》（哲社版）1979年第2期、《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章有义：《从吴葆和堂庄仆条规看清代徽州庄仆制度》，载《文物》1977年第11期。
- 67 魏金玉：《明代皖南的佃仆》，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集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 68 刘重曰：《火佃新探》，载《历史研究》1982年第2期。
- 69 刘和惠：《明清徽州佃仆制考察》，载《安徽史学》1984年第1期；彭超：《试探庄仆、佃仆和火佃的区别》，载《中国史研究》1994年第1期、《再谈火佃》，载《明史研究》总第1辑。
- 70 章有义：《清代休宁奴婢文约辑存》，载《文物资料丛刊》1978年第2期。
- 71 叶显恩：《从祁门善和里程氏家乘谱牒所见的徽州佃仆制度》，载《学术研究》1978年第4期、《明清徽州佃仆制试探》，载《中山大学学报》（哲社版）1979年第2期、《关于徽州的佃仆制》，载《中国社会科学》1981年第1期；魏金玉：《明代皖南的佃仆》，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集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 72 刘重曰、曹贵林：《明代徽州庄仆制研究》，载《明史研究论丛》第1辑。
- 73 傅同钦、马子庄：《清代安徽地区庄仆文约简介》，载《南开学报》，1980年第1期。
- 74 叶显恩：《关于徽州的佃仆制》，载《中国社会科学》1981年第1期。

- 
- <sup>75</sup> 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
- <sup>76</sup> 章有义：《明清徽州土地关系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
- <sup>77</sup> 刘森：《略论明代徽州的土地占有形成》，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6年第2期。
- <sup>78</sup> 彭超：《休宁程氏置产簿剖析》，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3年第4期。
- <sup>79</sup> 章有义：《明清徽州土地关系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
- <sup>80</sup> 刘和惠：《明代徽州洪氏誊契簿研究》，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6年第2期；彭超：《歙县唐模村许荫祠文书研究》，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5年第2期。
- <sup>81</sup> 刘森：《略论明代徽州的土地占有形态》，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6年第2期。
- <sup>82</sup> 刘和惠：《清代徽州田面权考察》，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4期。
- <sup>83</sup> 彭超：《论徽州永佃权和“一田二主”》，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4期。
- <sup>84</sup> 刘和惠：《清代徽州田面权考察》，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4期。
- <sup>85</sup> 彭超：《论徽州永佃权和“一田二主”》，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4期。
- <sup>86</sup> 杨国桢：《明清土地契约文书研究》，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 <sup>87</sup> 卞利：《清代江西赣南地区的退契研究》，载《中国史研究》1999年第2期。
- <sup>88</sup> 周绍泉：《田宅交易中的契尾试探》，载《中国史研究》1987年第1期。
- <sup>89</sup> 傅衣凌：《明代前期徽州土地买卖契约中的通货》，载《社会科学战线》1980年第3期。
- <sup>90</sup> 刘和惠：《明代徽州田契研究》，载《历史研究》1983年第5期。
- <sup>91</sup> 周绍泉：《试论明代徽州土地买卖的发展趋势》，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第4期。
- <sup>92</sup> 周绍泉：《试论明代徽州土地买卖的发展趋势》，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第4期；彭超：《明清时期徽州地区的土地价格与地租》，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8年第2期。
- <sup>93</sup> 栾成显：《明代土地买卖推收过割制度之演变》，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7年第4期。
- <sup>94</sup> 栾成显：《明代地地积累兼并土地途径初探——以谢能静为例》，载《中国史研究》1990年第3期。
- <sup>95</sup> 李琳琦：《论徽商资本流向土地的特点与规律》，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88年第4期。
- <sup>96</sup> 郑力民：《明清徽州典当蠡测》，载《中国史研究》1991年第3期。
- <sup>97</sup> 刘森：《徽州民间田地房产典当契研究》，载《文物研究》总第5辑；彭超：《论明清时期徽州地区的土地典当》，载《安徽史学》1987年第3期。
- <sup>98</sup> 刘和惠：《清代徽州田面权考察——兼论田面权的性质》，载《安徽史学》1984年第5期；彭超：《论徽州永佃权和“一田二主”》，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4期。
- <sup>99</sup> 刘森：《清代徽州祠产土地关系——以徽州歙县棠越鲍氏、唐模许氏为中心》，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1年第1期。
- <sup>100</sup> 李文治：《论徽州地租由分成制向定额制的过渡及剥削率的增长——关于康熙朝休宁县吴荪园祀产典型事例分析》，载《徽州社会科学》1987年第1期。
- <sup>101</sup> 刘和惠：《明清徽州文契研究——山场的租田、管理和所有权的转移》，载《文物研究》总第6辑。
- <sup>102</sup> 周绍泉：《明清徽州亩产量蠡测》，载《明史研究》总第2辑；江太新、魏金玉：《中国经济史研究》1993年第3期。
- <sup>103</sup> 叶显恩：《试论徽州商人资本的形成与发展》，载《中国史研究》1980年第3期。
- <sup>104</sup> 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05</sup> 傅衣凌：《明代徽州商人》，载《徽商研究论文集》，安徽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期。
- <sup>106</sup> 李则纲：《徽商述略》，载《江淮论坛》1982年第1期。
- <sup>107</sup> 叶显恩：《试论徽州商人资本的形成与发展》，载《中国史研究》1980年第3期。
- <sup>108</sup> 叶显恩：《徽商的衰落及其历史作用》，载《江淮论坛》1982年第3期。
- <sup>109</sup> 汪绍铨：《徽商在中国商业史上的地位和作用》，载《商业经济与管理》1985年第2期。
- <sup>110</sup> 刘和惠：《徽商始于何时》，载《江淮论坛》1982年第4期。
- <sup>111</sup> 王廷元：《论徽州商帮的形成与发展》，载《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3期；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12</sup> 叶显恩：《试论徽州商人资本的形成与发展》，载《中国史研究》1982年第3期。
- <sup>113</sup> 王廷元：《论徽州商帮的形成与发展》，载《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3期；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14</sup> 唐力行：《商人和文化的双重变奏——徽商与宗族社会的历史考察》，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明清以来徽州区域社会经济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 <sup>115</sup> 许敏：《明代商人户籍问题初探》，载《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4期。
- <sup>116</sup> 王思治、金成基：《清代两淮盐商的盛衰》，载《中国史研究》1981年第2期。
- <sup>117</sup> 萧国亮：《清代两淮盐商的奢侈性消费及其经济影响》，载《历史研究》1982年第4期。
- <sup>118</sup> 刘森：《徽商鲍志道及其家世考述》，载《江淮论坛》1983年第3期；《清代前期徽州盐商和扬州城市经济的

发展》，载《安徽史学》1987年第3期。

<sup>119</sup> 汪士信：《乾隆时期徽商在两淮盐业经营中应得、实得利润与流向试析》，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89年第3期。

<sup>120</sup> 张海鹏：《徽商在两淮盐业经营中的优势——明清徽商与两淮盐业研究之二》，载《明史研究》总第4辑。

<sup>121</sup> 江巧珍：《徽州盐商兴衰的典型个案：歙县江氏〈二房资产清簿〉》，载《安徽师大学报》1999年3期。

<sup>122</sup> 王振忠：《清代两淮盐务首总制度研究》，载《历史档案》1993年第4期；《两淮“商籍”何以无徽商》，载《盐业史研究》1994年第1期；《徽商与两淮盐务“月折”制度初探》，载《江淮论坛》1993年第4期；《明清两淮盐商与扬州青楼文化》，载《复旦学报》1991年第3期；《清代汉口盐商研究》，载《盐业史研究》1993年第3期；《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年版。

<sup>123</sup> 王廷元：《徽州典商述论》，载《安徽史学》1986年第1期；王世华：《明清徽州典商的盛衰》，载《清史研究》1999年2期。

<sup>124</sup> 吴仁安、唐力行：《明清徽州茶商述论》，载《安徽史学》1985年第3期。

<sup>125</sup> 唐力行：《明清徽州木商考》，载《学术界》1991年第3期。

<sup>126</sup> 李琳琦：《明清徽州粮商述论》，载《江淮论坛》1993年第4期。

<sup>127</sup> 朱宗宙：《徽商与扬州》，载《扬州师院学报》1991年第2期；陈建勤：《明清时期徽商与扬州园林》，载《江海学刊》1998年6期；《清代前期徽州盐商和扬州城市经济的发展》，载《安徽史学》1987年第3期；朱宗宙：《明清时期扬州盐商与封建政府关系》，载《盐业史研究》1998年4期。

<sup>128</sup> 王振忠：《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三联出版社1996年版；《明清徽商在江南市镇的活动》，载《江淮论坛》1985年第5期。

<sup>129</sup> 范金民：《明清江南商业的发展》，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

<sup>130</sup> 陈学文：《明清时期徽商与杭州城市经济的发展》，载《江淮论坛》1990年第1期等。

<sup>131</sup> 吴仁安：《论明清时期上海地区的徽州商人》，载《上海研究论丛》1991年第4期；王廷元：《徽商与上海》，载《安徽史学》1993年第1期。

<sup>132</sup> 王廷元：《略论徽州商人与吴楚贸易》，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7年第4期；《论明清时期的徽商与芜湖》，载《安徽史学》1984年第4期。

<sup>133</sup> 张海鹏、唐力行：《论徽商“贾而好儒”的特色》，载《中国史研究》1984年第4期。

<sup>134</sup> 王世华：《“左儒右贾”辨——明清徽州社会风俗的考察》，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1年第1期；王廷元：《论徽州商人的义利观》，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8年第4期。

<sup>135</sup> 叶显恩：《儒家传统文化与徽州商人》，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8年第4期。

<sup>136</sup> 李琳琦：《从谱牒和商业书看明清徽州的商业教育》，载《中国文化研究》1998年3期；洪璞：《儒家经济伦理与徽商》，载《南京大学学报》（哲社版）1995年第1期；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周致元：《徽商好儒新解》，载《历史档案》1997年第2期；李琳琦、王世华：《明清徽商与儒学教育》，载《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3期；王世华：《论徽商的商业道德》，载《光明日报》1997年2月13日；卞利：《论明清时期徽商的法制观念》，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9年第4期。

<sup>137</sup> 参见刘和惠：《清代徽商程锁家世考述》，载《历史研究》1982年第5期；萧国亮：《清代两淮盐商的奢侈性消费及其经济影响》，载《历史研究》1982年第4期；刘森：《从徽州明清建筑看徽商利润的转移》，载《江淮论坛》1982年第6期；张海鹏：《从〈汪氏闾书〉看徽商资本的出路》，载《光明日报》1986年4月23日；李琳琦：《论徽商资本流向土地的特点及其规律》，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88年第4期。

<sup>138</sup> 叶显恩：《徽商利润的封建化与资本主义萌芽》，载《中山大学学报》（哲社版）1983年第1期。

<sup>139</sup> 唐力行：《论明代徽州海商与中国资本主义萌芽》，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第3期。

<sup>140</sup> 姚从斌：《试论徽商资本土地化问题》，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88年第3期。

<sup>141</sup> 汪绍铨：《徽商在中国商业史上的地位和作用》，载《史学月刊》1988年第4期；洪璞：《明清徽商与科学技术的发展》，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0年第4期；张明服：《徽商与清文化》，载《郑州大学学报》（哲社版）1991年第5期；钱耕森、卞振香：《徽商与儒学文化》，载《探索与争鸣》1996年第四期；秦效成：《徽商与徽州文化》1997年第1期。

<sup>142</sup> 王振忠：《明清时期徽商社会形象的文化透视》，载《复旦学报》1993年第4期。

<sup>143</sup> 卞利：《明清时期徽商对灾荒的捐助与赈济》，载《光明日报》1998年10月23日。

<sup>144</sup> 范金民：《清代徽州商帮的慈善设施——以江南为中心》，载《中国史研究》1999年第4期。

<sup>145</sup> 唐力行：《明清徽州的家庭与宗族结构》，载《历史研究》1991年第4期。

<sup>146</sup> 唐力行：《徽州方氏与社会变迁——兼论地域社会与传统中国》，载《历史研究》1995年第1期；唐力行：《论徽商与封建宗族势力》，载《中国社会科学》（英文版），1988年第1期；《论徽州宗族社会的变迁与徽商的勃兴》，载《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7年第3期。

<sup>147</sup> 赵华富：《从徽州宗族资料看宗族的基本特征》，载《谱牒学研究》第4辑。

<sup>148</sup> 陈柯云：《明清徽州宗族对乡村统治的加强》，载《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3期。

- <sup>149</sup> 赵华富：《论徽州宗族繁荣的原因》，载《民俗研究》1995年第3期。
- <sup>150</sup> 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
- <sup>151</sup> 周绍泉：《明清徽州祁门善和程氏仁山门族产研究》，《谱牒学研究》第2辑。
- <sup>152</sup> 陈柯云：《明清徽州族产的发展》，《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年第2期。
- <sup>153</sup> 刘森：《清代徽州祠产土地关系——以徽州歙县棠樾鲍氏、唐莫许氏为中心》，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1年第1期。
- <sup>154</sup> 赵华富：《歙县棠樾鲍氏宗族个案报告》，载《江淮论坛》1993年第2期；《黟县南屏叶氏宗族调查报告》，载《'95安徽大学学术活动月论文选粹》，安徽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明清徽州西递明经胡氏的繁荣》，载《安徽史学》1994年第4期；《歙县呈坎前后 罗氏宗族调查研究报告》，载《首届国际徽学讨论会文集》，黄山书社1996年版。
- <sup>155</sup> 赵华富：《宋元时期徽州族谱研究》，载《元史论丛》第7辑；《徽州族谱数量大和善本多原因》，载《中国谱牒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
- <sup>156</sup> 赵华富：《徽州宗族族规家法》，载《首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文集》，黄山书社1996年版；《论徽州宗族祠堂》，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年第2期；《徽州宗族祠堂的几个问题》，载《'95国际徽学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徽州宗族祠堂三论》，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8年第4期；赵华富：《两驿集》，黄山书社1999年版。
- <sup>157</sup> 《东南文化》1991年第2期。
- <sup>158</sup> 牛建强：《明代徽州地区之社会变迁》，载《史学月刊》1995年第4期。
- <sup>159</sup> 陈柯云：《略论明清徽州的乡约》，载《中国史研究》1990年第4期。
- <sup>160</sup> 卞利：《明代徽州的地痞无赖与徽州社会》，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年第5期。
- <sup>161</sup> 周致元：《明代徽州的教化措施及其影响》，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6年第2期；《明清徽州妇女节烈风气探讨》，载《'95国际徽学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 <sup>162</sup> 卞利：《明清时期徽州地区的堪舆风行及其对社会经济的影响》，载《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1991年第3期。
- <sup>163</sup> 卞利：《16至17世纪徽州社会变迁中的大众心态研究》，载《家庭社区大众心态变迁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黄山书社1999年版。
- <sup>164</sup> 周绍泉：《徽州文书所见明末清初的粮长、里长和老人》，载《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1期。
- <sup>165</sup> 刘森：《清代徽州的“会”与“会祭”》，载《江淮论坛》1995年第4期。
- <sup>166</sup> 郑力民：《徽州社屋的诸侧面：以歙南孝女会田野个案为例》，载《江淮论坛》1995年第4、5期。
- <sup>167</sup> 万历《祁门县志》卷四《人事志·风俗》。
- <sup>168</sup> 卞利：《明中叶以来徽州争讼和民俗健讼问题探论》，载《明史研究》总第3辑。
- <sup>169</sup> 卞利：《明代徽州的诉讼：兼析明代民间诉讼观念的变化》，载《光明日报》1997年5月13日。
- <sup>170</sup> 卞利：《明代徽州的民事纠纷与民事诉讼》，载《历史研究》2000年第1期。
- <sup>171</sup> 卞利：《论明清时期徽商的法制观念》，载《世纪之交的中国史学——青年学者论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 <sup>172</sup> 周绍泉：《清康熙休宁“胡一案”中的农村社会和农民》；陈柯云：《雍正五年开豁世仆谕旨在徽州实施的个案分析》，均载《'95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 <sup>173</sup> 阿风：《明代徽州批契与其法律意义》，载《中国史研究》1997年第3期。
- <sup>174</sup> 阿风：《明清时期徽州妇女在土地买卖中的权利与地位》，载《历史研究》2000年第1期。
- <sup>175</sup> 周绍泉：《明清徽州契约与合同异同探究》，载《第五届明史国际学术讨论会明史论文集》，黄山书社1994年版。
- <sup>176</sup> 周绍泉：《徽州元代前后至元文书年代考析》，载《江淮论坛》1994年第4期。
- <sup>177</sup> 严桂夫主编：《徽州历史档案总目提要》，黄山书社1996年版。
- <sup>178</sup> 王毓铨：《明代赤契与赋役黄册》，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1年第1期。
- <sup>179</sup> 栾成显：《龙凤时期朱元璋经理鱼鳞册考》，载《中国史研究》1988年第4期；《徽州府祁门县龙凤经理钱鳞册考》，载《中国史研究》1994年第2期；《弘治九年抄录鱼鳞归户号簿考》，载《明史研究》总第1辑；《明初地主积累兼并土地途径初探——以谢能静为例》，载《中国史研究》1990年第3期。
- <sup>180</sup> 参见栾成显：《明代黄册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又见栾成显：《明清庶民地主经济形态剖析》，载《中国社会科学》1996年第4期；《明代里甲编制原则与图保划分》载《史学集刊》1997年第4期；《明代土地买卖推收过割制度之演变》，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7年第4期；《明代黄册人口登载事项考略》，载《历史研究》1998年第2期；《论明代甲首户》，载《中国史研究》1999年第1期；《中国封建社会诸子均分制述论——以徽州文书所见为中心》，载《'98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 <sup>181</sup> 张雪慧：《徽州历史上山场林木经营初探》，载《中国史研究》1987年第1期；陈柯云：《明清徽州山林经营中的“力分”问题》，载《中国史研究》1987年第1期。

- 
- <sup>182</sup> 周绍泉：《徽州文书所见徽商的经营方式》，载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83</sup> 高寿仙：《徽州文化》，辽宁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84</sup> 刘伯山：《徽州文化简论》，载《光明日报》1996年4月16日；《全面观照中国后期封建社会的徽州文化》，载《探索与争鸣》1997年第11期。
- <sup>185</sup> 载《长江文化论集》，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86</sup> 参见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 <sup>187</sup> 王振忠：《徽州商业文化的一个侧面：反映民国时期上海徽商学徒生活的十封书信》，载《复旦学报》1999年第3期。
- <sup>188</sup> 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9年第3期。
- <sup>189</sup> 载《中国文化研究》1996年第4期。
- <sup>190</sup> 载《徽州师专学报》1994年第5期。
- <sup>191</sup> 唐力行：《论徽州商人文化的整合》，载《安徽史学》1993年第1期。
- <sup>192</sup> 参见周晓光：《新安理学源流考》，载《中国文化研究》1997年第2期；《南宋新安理学略论》，载《社会学研究》1989年第4期；《宋元之交与元代的新安理学》，载《徽州社会科学》1991年第3期；《试论新安理学向皖派经学的转变》，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88年第4期；《论新安理学家赵汈的〈春秋〉学说》，载《'98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 <sup>193</sup> 叶树声：《论明代徽刻》，载《淮北煤师院学报》（哲社版）1988年2—3期合刊；严佐之：《论明代徽州刻书》，载《社会科学战线》1986年第3期。
- <sup>194</sup> 翟屯建：《宋元时期徽州刻书述略》，载《徽州社会科学》1989年第4期；《明清时期徽州的刻书》，载《图书馆学通讯》1989年第1期。
- <sup>195</sup> 刘尚恒：《明清徽州的藏书与刻书》，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0年第1期。
- <sup>196</sup> 徐学林：《明清时期徽州的刻书业》，载《安徽师大学报》（哲社版）1992年第2期；《试论徽州地区的古代刻书业》，载《文献》1995年第4期。
- <sup>197</sup> 蒋元卿：《徽州黄姓刻工考略》，载《江淮论坛》1980年第4期；叶树声：《谈谈明清时期徽州黄氏刻书工人》，载《徽州师专学报》1991年第2期；翟屯建：《虬村黄氏刻工考述》，载《江淮论坛》1996年第1期。
- <sup>198</sup> 李国庆：《徽州仇氏刻工刻书考略》，载《江淮论坛》1992年第5期。
- <sup>199</sup> 张国标：《徽派版画艺术》，安徽美术出版社1996年版。
- <sup>200</sup> 穆孝天：《试论徽派版画艺术》，载《徽州学丛刊》1985年第1期（创刊号）；翟屯建：《徽派版画的兴起与发展》，载《中国典籍与文化》1999年第3期。
- <sup>201</sup> 石谷风：《徽州木版年画的发展》，载《东南文化》1991年第2期。
- <sup>202</sup> 周吾：《新安画派源流初探》，载《艺谭》1984年第4期；陈传席《略论浙江与新安画派》，载《美术》1984年第4期。
- <sup>203</sup> 洪非：《漫谈徽戏的兴衰》，载《戏曲艺术》1984年第1期；均宁《安徽徽班派系之探索》、《四大徽班的艺术道路》，分载《艺谭》1981年第4、2期。
- <sup>204</sup> 朱万曙：《〈环翠堂乐府〉与晚明文学精神》，载《艺术百家》1999年第1期。
- <sup>205</sup> 赵华富：《释“台戏”》，载《江西社会科学》1995年第6期。
- <sup>206</sup> 陈长文：《目莲戏与徽州俗文化》，载《江淮论坛》1994年第3期；茆耕如：《皖南目莲戏坛场疏牒之研究》、倪国华：《祁门芦溪傩》、曹芷生：《黟县〈城隍会〉试析》，以上均载《'98亚洲民间戏剧民俗艺术观摩与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祭礼·傩俗与民间戏剧》，中国戏剧出版社1999年版。